

股票代號：4711

本年報資訊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www.yongshunchemical.com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ONG SHUN CHEMICAL CO.,LTD.



109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10年04月30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劉慶明

職稱：總經理室協理

連絡電話：(02)2562-0950 分機 111

電子郵件信箱：chris.ming123@yahoo.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富美

職稱：財務經理

連絡電話：(02)2562-0950 分機 119

電子郵件信箱：joyce.ys@yongshunchemical.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海山路 681 號

電話：(03)324-1227

台北分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168 號 11 樓

電話：(02)2562-095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池瑞全、游素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P. 1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P. 2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P.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P.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P. 4
二、公司沿革	P.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P.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P.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P.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P.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P.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P.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P.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P.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P.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P. 39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P.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P.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P.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P.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P.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P.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P. 44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及計劃效益顯現情形	P.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P.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P. 4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P.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P. 53
五、勞資關係	P. 53
六、重要契約	P. 5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P.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P. 6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P. 6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P. 6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P. 12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P. 17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P. 180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P. 181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P. 1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P. 1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劃	P. 1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P. 1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P. 1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P. 1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P. 1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P. 1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P. 187
五、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 差異之說明	P. 18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P. 1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2020年因新冠狀肺炎疫情造成全球傳染病大流行的影響，國內基本工資也持續上漲，企業經營面臨嚴峻的挑戰。在這艱困的大環境中，國內市場相對於其他市場處於穩定，永純公司2020年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分別為810,058仟元及55,516仟元，表現較去年優異。

至於國內經濟表現，在中美貿易戰這幾年，電子相關產業是相對有利，但一般傳統產業並未受益，主要原因是下游產業需要大量勞動人力，又台灣並非東協關稅優惠國的關係下，回流至台灣的傳統產業台商並不多，傳統產業的台商大多減碼大陸投資，加碼東南亞及印度，故國內傳統市場相對於電子產業較不熱絡。

為奠定永純公司永續經營的根基，2021年永純公司運作決策朝下述三項發展：

(一) 在產品開發方面

因應市場快速的變化，在既有的產品市場做垂直整合，將產線擴展至下游利基型的市場，持續在全球競爭市場上追求卓越的績效。

(二) 在市場推廣方面

配合原料及匯率的變化，適時調整原材料庫存並調整市場銷售價格，爭取新的客戶群。在因應政府南向政策的推進，增設東南亞及東北亞的銷售團隊，深耕東北亞及東南亞市場，並整合各事業部門技術資源，相互連繫與工作銜接緊密配合，提升高值化產品銷售比例，以獲得最大利益。持續增加新客源並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及認證。

(三) 具有專業與完整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長期產業研發經歷，且累積豐富的行銷技術經驗及充沛之人脈，對於合成樹脂產業產品與技術的發展趨勢皆可完全掌握及搭配運用於行銷上。因此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實力相當具有專業與完整性。

展望2021年，全球經濟仍充滿不確定性，但永純公司堅持誠信正直的經營理念，在人、產品、系統、制度及文化等經營基礎上持續精進，透過全球行銷佈局，提供快速供貨，穩定的產品品質外，也著眼政府新南向政策等相關發展。永純公司亦積極掌握景氣復甦契機，在原材料採購也有效率的建立庫存水位，成為享受因景氣循環復甦的受益者。永純秉持拓展創新產品服務，深化專業人才培育，將以永續經營為宗旨，打造員工長遠發展的工作環境，為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服務價值，為股東創造最佳的投資報酬。

在此，誠摯歡迎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在未來的2021年度裡，能繼續給予本公司指導與建議，我們全體經營團隊暨同仁也將秉持一貫的經營理念及精神，期能再創更豐碩的經營成果與大家分享。謹此致上最深的謝意。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蔡慶芳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9 年度合併營收 810,058 仟元，相對於 108 年度 1,046,430 仟元減少 22.59%；109 年稅後淨利 55,516 仟元，較 108 年度 33,722 仟元增加 64.63%；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0.91 元，較 108 年度 0.55 元增加 65.45%。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然整體實際營運狀況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劃大致相當。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58,869	34,4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651	151,7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88	-12,2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169	-93,997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54,170	45,578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343	327,765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7,513	373,343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負債與資產比率	18.63%	19.6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2.68%	318.29%	
流動比率	512.94%	490.10%	
速動比率	389.39%	340.12%	
資產報酬率	4.14%	2.56%	
股東權益報酬率	5.03%	3.09%	
佔實收資本額	營業利益	7.08%	5.21%
比例%	稅前純益	9.64%	5.64%
純益率	6.85%	3.22%	
每股盈餘	0.91 元	0.55 元	

(四)研究發展概況

- 1、不飽和樹脂各品級開發
- 2、酸醇樹脂各品級開發
- 3、FRP 成品各品級開發
- 4、熱融膠及鞋膠相關製品各品級開發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主要是生產酸醇樹脂的各項產品，並積極投入新型合成樹脂產品的開發。公司 110 年度營業計劃以不低於近三年營收平均成長率為目標，經營團隊將積極於營運目標達成，戮力共同提升企業價值。

(一)經營方針

- 1、產品結構將朝產品應用所需為發展重點，加快新產品與新事業發展商業化速度，以獲取更高的市場價值。
- 2、持續中國大陸以外的市場開發，尋求其他潛在市場機會。由於中美貿易大戰，大陸工廠也向外拓展至東北亞、東南亞及印度等新興市場並積極開發確保競爭優勢。永純公司亦持續加強亞洲地區之國際大廠合作，讓業務成長更全面，產品結構更多元。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一一〇年度主要產品的銷售數量如下表：

主要產品	單位	110 年預估銷售量
不飽和樹脂	公噸	2,160
酸醇樹脂	公噸	9,000
耐酸塗料	公噸	480
化學槽	個	40
熱熔膠及鞋膠相關製品	公噸	2,112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有效運用生產管理活動，確保交期以維護信譽。
- 2、在市場推廣方面將以積極態度，穩健的腳步於亞太地區佈建完整之行銷通路。
- 3、整合公司內部及外部專業系統公司之技術，以提供市場產品及趨勢分析之系統性解決方案予客戶並整合客戶產品，進而縮短下游客戶新產品上市之時間，以利掌握市場先機，達到三贏之成果。
- 4、有效人力資源規劃，做好人才培育與發展。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經濟壟罩在新冠肺炎傳染的疫情下，再加上中美貿易大戰的關稅壁壘的經濟環境，台灣除電子業外，一般傳統產業的市場日趨下滑。本公司一向兢兢業業，誠信踏實專注在本業經營，未來營業策略將以獲利為目標，致力於專業經營能力之提升，使產品線更趨完整，更積極於產品及原物料庫存管理，並隨時配合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及總體經濟之變遷作出因應，強化整體競爭力，進一步鞏固競爭優勢。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主辦會計：陳富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54 年 7 月 31 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54 年：五十四年本公司故董事長林瑞典先生鑑於國內石油化學原料全仰賴進口，耗費外匯至鉅，因此募集多位志士及親友集資新台幣參拾陸萬元整，於台北縣三重市溪尾街一號之四創設永純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樹脂製造。
- 民國 62 年：本公司初期主要業務為保麗板用樹脂及FRP用聚酯樹脂，因原廠地不敷使用，於民國六十二年遷廠至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海山路 681 號現址。
- 民國 63 年：於民國六十三年七月增資為新台幣柒佰萬元整擴充機器設備。
- 民國 66 年：民國六十六年六月合併錫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同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整。
- 民國 67 年：民國六十七年四月合併永固強化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伍仟萬元整；同年六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仟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元整，選出新任董事長秦家驩先生，原任林董事長謙讓為副董事長，並增加FRP化學槽、FRP管道等產品。
- 民國 68 年：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仟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增設酸醇樹脂的生產及銷售。
- 民國 69 年：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零伍拾萬元整，並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仟玖佰伍拾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 民國 83 年：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以土地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增資為新台幣壹億玖仟捌佰萬元整，增設 25 噸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改善各項產品製程。
- 民國 84 年：民國八十四年六月本公司向證管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壹佰肆拾捌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肆仟玖佰肆拾捌萬元整，並增設乙套 40 噸不飽和聚酯樹脂自動化生產反應設備。
- 民國 85 年：民國八十五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陸仟貳佰參拾柒萬元增資後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億壹仟壹佰捌拾伍萬元整。
- 民國 86 年：民國八十六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壹佰壹拾捌萬伍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肆仟參佰零參萬伍仟元整。同年八月，通過荷蘭DNV公司ISO9002 品保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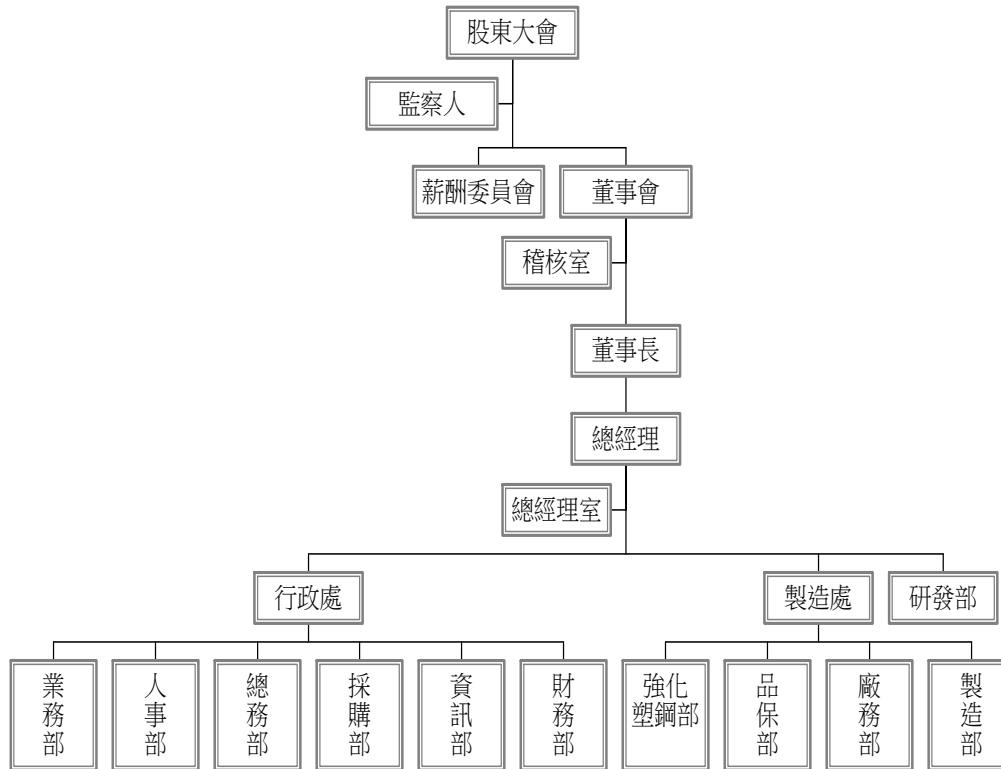


- 民國 87 年：民國八十七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陸佰壹拾貳萬伍仟柒佰捌拾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捌拾參萬玖仟貳佰貳拾元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元整。
- 民國 88 年：民國八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捌仟萬元整；並增設乙套 40 噸不飽和聚酯樹脂自動化生產反應設備及乙套熱可塑性聚胺基甲酸乙酯樹脂生產設備。八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 OTC 掛牌交易。
- 民國 89 年：民國八十九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玖仟陸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伍億柒仟陸佰萬元整；並增設乙套 25 噸酸醇樹脂自動化生產反應設備及乙套熱可塑性聚胺基甲酸乙酯樹脂生產設備。
- 民國 90 年：民國九十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肆佰伍拾陸萬元，實收資本額為陸億壹仟零伍拾陸萬元整。
- 民國 92 年：民國九十二年八月通過荷蘭 DNV 公司 ISO9001(2000 年版)品保認證。
- 民國 98 年：民國九十八年八月通過荷蘭 DNV 公司 ISO9001(2008 年版)品保認證。
- 民國 99 年：民國九十九年一月成立子公司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鞋膠與熱熔膠的生產製造與銷售，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整。同年永純公司八月辦理已發行之股票全面轉換為無實體股票。
- 民國 104 年：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神揚子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貳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捌仟萬元整。
- 民國 108 年：民國一〇八年五月神揚子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肆仟萬元整，同期辦理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新台幣肆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捌仟萬元整。
- 民國 109 年：民國一〇九年五月神揚子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參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稽核室	內部控制作業之調查、評估。
總經理室	由總經理任命統籌辦理總經理交辦之各項事務。
行政處	為本公司行政管理部門，統籌管理財務、資訊、採購、總務、人事、業務及股務事務。
財務部	為本公司統籌財務調度、會計記錄及預算編審。
資訊部	為本公司電腦軟硬體之規劃、設計及維護。
採購部	為本公司統籌原料、物料及設備之採購及驗收。
總務部	為本公司掌理一般庶務性之工作。
人事部	為本公司人力資源規劃、人事管理及股務相關事宜。
業務部	為本公司營業部門，負責銷售業務、貨款催收及售後服務。
製造處	為本公司製造部門，下設「製造部」、「廠務部」、「品保部」、「強化塑鋼部」。
研發部	為本公司之研發部門，負責開發新產品、新技術及提升產品品質。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慶芳	男	108.6.12	3	69.12.15	3,492,490	5.72%	3,492,490	5.72%	2,340,235	3.83%	無	無	淡江文理學院商學系	本公司董事長/神揚公司董事	監察人	蔡吉隆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慈環	女	108.6.12	3	68.11.15	6,057,327	9.92%	6,057,327	9.92%	700,000	1.15%	無	無	華盛頓大學博士木材利用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自然互動科技公司監察人/神揚公司董事長	董事	于慧玲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吳芳梅	女	108.6.12	3	93.06.10	91,080	0.15%	91,080	0.15%	無	無	無	無	大同商職	本公司副理/神揚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于慧玲	女	108.6.12	3	105.6.13	1,800,621	2.95%	1,800,621	2.95%	4,205,821	6.88%	無	無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	無	董事	林慈環	二親等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哲民	男	108.6.12	3	105.6.1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威斯康辛大學麥迪生校區法學博士	思與策智庫執行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金昌民	男	108.6.12	3	105.6.1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台灣大學會計碩士(EMBA)	實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滿津	男	108.6.12	3	108.6.12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中興大學偉誠會計師事務所	實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蔡吉隆	男	108.6.12	3	69.12.15	1,432,527	2.35%	1,432,527	2.35%	無	無	無	無	開南商工吉樑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神揚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蔡慶芳	二親等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繼成	男	108.6.12	3	87.05.27	45,810	0.08%	45,810	0.08%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外交系	無	無	無	無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家數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院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蔡慶芳		✓	✓						✓	✓								無
董事：林慈環		✓	✓						✓	✓								無
董事：林吳芳梅			✓			✓			✓	✓								無
董事：于慧玲			✓			✓			✓	✓								無
獨立董事：鄭哲氏	✓	✓	✓			✓			✓	✓								無
獨立董事：金昌民		✓	✓			✓			✓	✓								1
獨立董事：周滿津		✓	✓			✓			✓	✓								無
監察人：蔡吉隆			✓			✓			✓	✓								無
監察人：林繼成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誠謙	男	109.08	4,205,821	6.88%	1,800,621	2.95%	無	無	英國愛丁堡博士	無	副總經理	林慈環	二親等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慈環	女	82.10	6,057,327	9.92%	700,000	1.15%	無	無	華盛頓大學博士木材利用系	自然互動科技公司監察人/神揚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林誠謙	二親等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慶明	男	94.06	11,000	0.02%	無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周業泰	男	98.04	1,526	0.00%	904	0.00%	無	無	武陵高中	無	無	無	無	
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	林泰源	男	85.09	7,072	0.01%	3,264	0.01%	無	無	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	莊春成	男	85.09	10,684	0.02%	無	無	無	無	方署高工電子設備修護科	無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陳富美	女	93.03	763	0.00%	無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	林金樹	男	99.04	63,487	0.10%	29,740	0.05%	無	無	淡江文理學院商學院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廠長	中華民國	蕭逸卿	男	107.01	0	0.00%	0	0.00%	無	無	中興大學食品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 領取自 公司或 以外 轉投資 事業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 用(D)(註3)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6)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 (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蔡慶芳	0	0	757	30	1.42%	5,609	0	40	0	0	0	0	11.60%	無	
董事	林慈環	0	0	757	30	1.42%	5,609	0	40	0	0	0	0	11.60%	無	
董事	林吳芳梅	0	0	489	90	1.04%	0	0	0	0	0	0	0	1.04%	無	
董事	于慧玲	0	0	489	90	1.04%	0	0	0	0	0	0	0	1.04%	無	
獨立 董事	鄭哲民	0	0	489	90	1.04%	0	0	0	0	0	0	0	1.04%	無	
獨立 董事	金昌民	0	0	489	90	1.04%	0	0	0	0	0	0	0	1.04%	無	
獨立 董事	周滿津	0	0	489	90	1.04%	0	0	0	0	0	0	0	1.04%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聽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34條之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監酬勞。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董監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酬勞以現金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慶芳、林慈環、林吳芳、林吳芳、林慈環、鄭哲民、金梅、于慧玲、鄭哲民、金昌民、周滿津	蔡慶芳、林慈環、林吳芳、林吳芳、林慈環、鄭哲民、金昌民、周滿津	于慧玲、鄭哲民、金昌民、周滿津	于慧玲、鄭哲民、金昌民、周滿津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林吳芳梅	林吳芳梅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蔡慶芳、林慈環	蔡慶芳、林慈環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7	7	7

註 1：係指 109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指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09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指 109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 109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6：稅後純益係指 109 年度之稅後純益。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註1)		監察人酬勞(B)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蔡吉隆	0	0	326	326	60	60	0.70%	0.70%	無	
監察人	林繼成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1,000,000 元	蔡吉隆、林繼成	蔡吉隆、林繼成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註 1：係指 109 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09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稅後純益係指 109 年度之稅後純益。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業務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誠謙																
前總經理	蔡慶芳	3,124	3,124	0	0	1,499	1,499	27	0	27	0	8.37%	8.37%			無	
副總經理	林慈環																

註：總經理林誠謙任期 109/08/11~109/12/31，前總經理蔡慶芳任期 109/01/01~109/8/1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林誠謙、蔡慶芳	林誠謙、蔡慶芳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林慈環	林慈環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總經理林誠謙任期 109/08/11~109/12/31，前總經理蔡慶芳任期 109/01/01~109/8/11。

註 1：係填列 10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 10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4：稅後純益係指 109 年度之稅後純益。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林誠謙	0	112	112	0.2023%
	副總經理	林慈環				
	協理	劉慶明				
	廠長	周業泰				
	業務經理	林泰源				
	業務經理	莊春成				
	財務經理	陳富美				
	業務經理	林金樹				
	廠長	蕭逸卿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8,409	15.15%	8,409	15.15%	6,754	20.03%	6,754	20.03%

- 1、合併報表內除本公司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其餘合併之公司並未支付酬金，故同本公司之分析。
- 2、本公司 109 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 108 年增加，其主要差異係因 109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 3、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如下：

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 34 條之規定，應先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監酬勞。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酬勞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總經理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聘任之，其解任時亦同。其餘經理人聘任依公司人事規章辦理，其解任時亦同。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及本公司薪給規定辦理。

- 4、本公司訂有「經理人薪酬標準一覽表」，依經理人之工作績效、學術技能及工作態度等進行考核並出具「考績考核表」，據以發放經理人之薪酬。
- 5、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等據以發放。
- 6、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不大，且酬金總額不高，故對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蔡慶芳	5	0	100%	
董事	林慈環	5	0	100%	
董事	林吳芳梅	5	0	100%	
董事	于慧玲	5	0	100%	
獨立董事	鄭哲民	5	0	100%	
獨立董事	金昌民	5	0	100%	
獨立董事	周滿津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議決事項均無異議。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董事會之 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 部自評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且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個別董事 成員之績 效評估	董事成員 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公司之一名獨立董事有同時兼任超過三家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惟上市(櫃)公司家數未超過法定限制，故衡量結果涵蓋六大面向，且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確實依據該規範定期召集董事會、全程錄音存證及製作議事錄。並將重要決議公佈於公司網站以提升資訊透明度，詳見本公司網站 www.yongshunchemical.com/ 公司簡介/內部規章/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公司動態/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蔡吉隆	5	100%	
監察人	林繼成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本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二)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1、公司財務狀況之審核。
- 2、公司帳簿文件之審核。
- 3、公司業務情形之審核。
- 4、公司預決算之審核。
- 5、職員執行職務之監察及違法失職情事之檢舉。
- 6、其他依照公司法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三) 監察人得列席於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四)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公司全體員工、股東、利害關係人隨時可透過書面文件、電話、傳真與監察人聯繫與交換意見，溝通管道順暢無阻礙。

(五)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稽核單位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檢討，並依規定交付各監察人查閱，以落實監察人監督機制，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皆符合規定，亦持續追蹤運作情形。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列席之監察人有任何意見，皆能提出溝通、討論。若有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重大損害之虞時，相關人員會立即作成報告陳核監察人。另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就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溝通關鍵查核事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對董事會決議結果皆無異議。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否	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否	(一) 目前內部作業程序，如有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由發行人及代理人處理，若有法律顧問處理。
(一)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否	(二) 自始為多數股東，負責董事及監察人職務，依主要股東之申報及公告，並由股東掌握。
(二)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否	(三) 與關係企業訂定交易，且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由關係企業財務及資產管理辦法執行之。
(三)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證券？	是	否	(四) 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證券，以防範內線交易。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是否成就及落實執行？	是	否	(一)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7名(含獨立董事3名)任職，董事之選任及考選，乃依公司經營發展之需要，由董事會之全體成員共同決定。全體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且年齡均在50歲以下。全體董事之學歷及專業背景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是否訂定董事績效評估辦法及其運作方式，並將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性評估用於公司董事績效評估？</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績效評估辦法及其運作方式，並將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性評估用於公司董事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是	否	<p>(二)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多元化項目</th> <th rowspan="2">性別</th> <th colspan="3">年齡</th> <th rowspan="2">國籍</th> <th rowspan="2">兼任本公司員工</th> <th rowspan="2">營運判斷能力</th> <th rowspan="2">經營管理能力</th> <th rowspan="2">領導決策能力</th> <th rowspan="2">產業知識</th> <th rowspan="2">國際世界觀</th> <th rowspan="2">會計財務能力</th> <th rowspan="2">危機處理能力</th> </tr> <tr> <th>56至65</th> <th>66至75</th> <th>75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姓名</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董事：蔡慶芳</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董事：林總環</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董事：于慧玲</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董事：林吳芳梅</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獨立董事：鄭哲民</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獨立董事：金昌民</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獨立董事：周滿津</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中華民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多元化項目	性別	年齡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營運判斷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世界觀	會計財務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56至65	66至75	75以上	董事姓名														董事：蔡慶芳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林總環	女		√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于慧玲	女	√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林吳芳梅	女		√		中華民國	√	√	√	√	√	√	√	√	獨立董事：鄭哲民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金昌民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周滿津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否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董事績效評估辦法及提名之參考性評估，且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性評估。</p> <p>(四) 本公司委任具有專業、負責且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董事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審議完畢。最近一次於109年6月9日對評估可能影響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8項因素加以評估及檢討。(請參閱第37頁)</p>
	多元化項目	性別				年齡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營運判斷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世界觀	會計財務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56至65	66至75	75以上																																																																																																																																
董事姓名																																																																																																																																						
董事：蔡慶芳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林總環	女		√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于慧玲	女	√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林吳芳梅	女		√		中華民國	√	√	√	√	√	√	√	√																																																																																																																									
獨立董事：鄭哲民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金昌民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周滿津	男			√	中華民國		√	√	√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其他高階管理人員及受託經營人，是否依證券交易所上市櫃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是	否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未來將依法令辦理。
五、上市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其他高階管理人員及受託經營人，是否依證券交易所上市櫃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是	否	無差異。
六、上市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其他高階管理人員及受託經營人，是否依證券交易所上市櫃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是	否	無差異。
七、(一) 公司是否設置獨立董事？	是	否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獨立監察人？	是	否	(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獨立審計委員會？	是	否	(三) 未來將依法令辦理。
八、上市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其他高階管理人員及受託經營人，是否依證券交易所上市櫃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是	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指標類別	題號	指標內容		是否改善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10	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若於年報詳實揭露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則總分另加一分。】		否	預計於111年全面董事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2.14	公司是否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否	預計於111年設置公司治理委員會。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若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均依規範完成進修，則總分另加一分。】		是	預計於110年安排獨立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提升資訊透明度	3.14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是	預計於110年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於公司年報。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報 酬 委員 家 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料系 公專 院校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家考 試及 領有 專 門技 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會、 會計 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計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董	鄭哲民	✓	✓	✓	✓	✓	✓	✓	✓	✓	✓	✓	✓	✓	無	
獨董	金昌民		✓	✓	✓	✓	✓	✓	✓	✓	✓	✓	✓	✓	2	
獨董	周滿津		✓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 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8年6月25日至111年6月1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鄭哲民	3	0	100%	
委員	金昌民	3	0	100%	
委員	周滿津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三、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結構等資訊。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及議決結果：

日期	重要內容摘要	決議結果
109.03.17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一〇九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109.05.07	1.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季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決議通過。
109.11.09	1.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二、三季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摘要說明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		公司訂定環境、社會及治理風險管理政策，並與職能單位改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		本公司副總經理兼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並授與權限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低之再生材料？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應措施？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溫室氣體減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政策？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四)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	公司依相關規定，設置環境管理專職人員，其運作依環境管理辦法，且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均非常注意，除兼職單位外，並設置企業社會策略追蹤與改善。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	V	<p>摘要說明</p> <p>每年年底進行員工及特殊作業員健康檢查。依勞工安全與衛生相關法規實施，如獲相關證照，依級別給予獎金。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培訓。</p> <p>(四) 本公司尊重消費者權益及訴求，並有連網、直接協助客戶處理各項問題。</p> <p>(五) 本公司已訂立供應商管理程序，要求供應商提供產品品質資料及物質安全資料，以確保對環境保護要求。</p> <p>(六) 本公司 ISO9001 已訂立供應商管理程序，要求供應商提供產品品質資料及物質安全資料，以確保對環境保護要求。</p>	<p>(四) 無重大差異。</p> <p>(五)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p> <p>(六) 無重大差異。</p>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標準及政策，是否與國際標準一致？	V	<p>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p>	<p>無重大差異。</p>
(六) 公司是否遵守相關法規及政策？	V	<p>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p>	<p>無重大差異。</p>
五、公司是否遵守相關法規及政策？	V	<p>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p>	<p>無重大差異。</p>
六、公司是否遵守相關法規及政策？	V	<p>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p>	<p>無重大差異。</p>
七、公司是否遵守相關法規及政策？	V	<p>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p>	<p>無重大差異。</p>
八、公司是否遵守相關法規及政策？	V	<p>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標準，均符合國際標準。</p>	<p>無重大差異。</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用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誠信經營政策，並作為對外承諾之基礎？</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誠信經營政策，並作為對外承諾之基礎？</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誠信經營政策，並作為對外承諾之基礎？</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工商守則」及「職章」及「倫理及應」及「誠信」及「經營」等先導性之規定，係由「董事會」及「總經理」訂定，並經「全體董事」及「全體員工」簽署，以資落實。公司對於各項不誠信行為，均訂有防範措施，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執行。公司對於各項不誠信行為，均訂有防範措施，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執行。</p>	<p>(一)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p>(二)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p>(三)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對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進行評估？</p> <p>(二) 公司是否對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進行評估？</p> <p>(三) 公司是否對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進行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對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進行評估？</p>	<p>否</p>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對於各項不誠信行為，均訂有防範措施，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執行。公司對於各項不誠信行為，均訂有防範措施，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執行。</p>	<p>(一)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p>(二)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p>(三)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p>(四) 未將依法發展辦理。</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公司依定期舉辦重大資訊處理誠信經營理念。	「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教育訓練，以落實誠信經營範圍內線交易，如落	(五)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 公司雖未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但在公司網站發生檢舉信箱，目前未有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二) 本公司已在公司網站建置檢舉信箱，目前未有檢舉情事發生。	經營規有網站發生。業程 發生。	(一)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二)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三)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雖未訂有「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內容，惟有關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事項均置於公司網站。	守則」之內容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惟在誠信經營之相關事項於公司內部規章中皆有規範，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如有訂定與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規章，均揭露於公司網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每年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加強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及改善。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依法被處罰之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109 年股東常會

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09.06.09	<p>1. 報告事項</p> <p>(1) 108 年度營業報告。</p> <p>(2) 監察人審查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p> <p>(3) 108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p> <p>2. 承認事項</p> <p>(1) 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p> <p>(2) 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3. 討論事項</p> <p>(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p> <p>(2) 通過廢止本公司原「股東會議事規則」，重新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p> <p>(3) 通過廢止本公司原「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重新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p>	<p>本次現金股利訂於 109 年 7 月 4 日為除息基準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09 年 7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後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606,322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14,865 元，並無差異發生。</p>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09、110 年董事會議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109.03.17	<p>1.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p> <p>2. 通過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p> <p>3. 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 0.6 元/股，總計 36,633,600 元。</p> <p>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9 年度經理人薪酬調整。</p> <p>5.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p> <p>6. 通過 109 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為 109 年 6 月 9 日。</p> <p>7. 通過訂定 109 年度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時間及地點。</p> <p>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p> <p>9. 通過廢止本公司原「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重新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p>
109.05.07	<p>1. 通過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p> <p>2. 通過訂定 109 年度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時間及地點(變更股東會召開地點)。</p> <p>3. 通過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銷售管理辦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及「財產管理辦法」。</p> <p>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9 年度第一季經理人績效考核。</p>
109.06.09	<p>1. 通過 108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為 109 年 7 月 4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09 年 7 月 17 日。</p> <p>2. 通過日商瑞穗實業銀行台北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p> <p>3. 通過中小企業銀行松江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p> <p>4. 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109.08.11	<p>1. 通過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p> <p>2. 通過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內部稽核實施細則」。</p> <p>3. 通過任命本公司總經理。</p>
109.11.09	<p>1. 通過 109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p> <p>2. 通過 110 年年度預算。</p> <p>3. 通過合作金庫銀行松江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p> <p>4. 通過 110 年年度稽核計劃。</p> <p>5.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9 年度第二、三季經理人績效考核。</p> <p>6.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p> <p>7.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p>



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110.03.17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 2.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案。 3. 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 0.8 元/股，總計 48,844,800 元。 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10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 5.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9 年度第四季經理人績效考核。 6.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7.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 8. 通過 110 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為 110 年 6 月 10 日。 9. 通過訂定 110 年度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時間及地點。 10. 通過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台北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均無意見。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9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蔡慶芳	82.10.01	109.08.11	為使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責能明確劃分
總經理	林誠謙	109.08.11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池瑞全	2,600				60	2,660	109.01.01~109.12.31	非審計公費-其他為製作財報等雜費
	游素環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非審計公費大部分屬於財報製作費用等並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原審計公費 2,930 仟元調降 330 仟元為 2,600 仟元，調降 11.2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之情事，惟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自一〇八第一季起財務報表簽證由原游素環及翁博仁會計師變更為池瑞全及游素環會計師負責。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無。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109.05.31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蔡慶芳	0	0	0	0
董事	林慈環	0	0	0	0
董事	林吳芳梅	0	0	0	0
董事	于慧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哲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金昌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滿津	0	0	0	0
監察人	蔡吉隆	0	0	0	0
監察人	林繼成	0	0	0	0
總經理	林誠謙	0	0	0	0
協理	劉慶明	0	0	0	0
協理	周業泰	0	0	0	0
業務經理	林泰源	0	0	0	0
業務經理	莊春成	0	0	0	0
財務經理	陳富美	0	0	0	0
業務經理	林金樹	0	0	0	0
廠長	蕭逸卿	0	0	0	0

註：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姓名	關係	
林慈環	6,057,327	9.92%	700,000	1.15%	無	無	林慈鴻 林誠謙 林慈禧 于慧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林慈鴻	4,469,367	7.32%	35,499	0.06%	無	無	林慈環 林誠謙 林慈禧 于慧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林慈禧	4,457,788	7.30%	無	無	無	無	林慈鴻 林誠謙 林慈環 于慧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林誠謙	4,205,821	6.88%	1,800,621	2.95%	無	無	于慧玲 林慈鴻 林慈環 林慈禧	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蔡慶芳	3,492,490	5.72%	2,340,235	3.83%	無	無	陳美惠 蔡吉隆 蔡佳玲	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陳美惠	2,340,235	3.83%	3,492,490	5.72%	無	無	蔡慶芳 蔡佳玲 蔡吉隆	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于慧玲	1,800,621	2.95%	4,205,821	6.88%	無	無	林誠謙 林慈鴻 林慈禧 林慈環	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林高煌	1,500,000	2.4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蔡吉隆	1,432,527	2.35%	無	無	無	無	蔡慶芳 陳美惠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蔡佳玲	1,312,476	2.15%	無	無	無	無	蔡慶芳 陳美惠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sia Infra International Ltd	3,000,000	10.66%	766,000	2.72%	3,766,000	13.38%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0	0%	5,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7	10	43,000,000	430,000,000	34,303,500	343,035,000	盈餘轉增資 31,185,000 元	--	註 1
87.07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6,125,780 元 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220 元	--	註 2
88.06	10	48,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80,000,000 元	--	註 3
89.05	10	57,600,000	576,000,000	57,600,000	576,000,000	盈餘轉增資 96,000,000 元	--	註 4
90.06	10	61,056,000	610,560,000	61,056,000	610,560,000	盈餘轉增資 34,560,000 元	--	註 5

註 1：86 年 7 月盈餘轉增資盈餘轉增資 31,185,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6 年 7 月 10 日 (86) 台財證 (一) 第 53126 號

註 2：87 年 7 月盈餘轉增資 56,125,78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22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7 年 7 月 10 日 (87) 台財證 (一) 第 58653 號

註 3：88 年 6 月盈餘轉增資 80,000,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8 年 6 月 23 日 (88) 台財證 (一) 第 56957 號

註 4：89 年 5 月盈餘轉增資 96,000,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9 年 5 月 25 日 (89) 台財證 (一) 第 45441 號

註 5：90 年 6 月盈餘轉增資 34,560,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90 年 6 月 19 日 (90) 台財證 (一) 第 138979 號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櫃	未上櫃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61,056,000	0	61,056,000	0	61,056,000	

註：每股面值10元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0年4月11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2	2,764	5	2,781
持有股數	0	0	823,000	59,941,196	291,804	61,056,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1.35%	98.17%	0.4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0年4月11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62	68,869	0.11%
1,000 至 5,000	1,292	2,958,155	4.84%
5,001 至 10,000	322	2,629,532	4.31%
10,001 至 15,000	113	1,481,789	2.43%
15,001 至 20,000	76	1,386,033	2.27%
20,001 至 30,000	59	1,540,824	2.52%
30,001 至 40,000	39	1,367,283	2.24%
40,001 至 50,000	20	905,470	1.48%
50,001 至 100,000	42	3,021,674	4.95%
100,001 至 200,000	23	3,078,298	5.04%
200,001 至 400,000	12	3,361,292	5.51%
400,001 至 600,000	4	2,003,960	3.28%
600,001 至 800,000	3	2,000,000	3.28%
800,001 至 1,000,000	2	1,902,600	3.12%
1,000,000 以上	12	33,350,221	54.62%
合計	2,781	61,056,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4月11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慈環	6,057,327	9.92%
林慈鴻	4,469,367	7.32%
林慈禧	4,457,788	7.30%
林誠謙	4,205,821	6.88%
蔡慶芳	3,492,490	5.72%
陳美惠	2,340,235	3.83%
于慧玲	1,800,621	2.95%
林高煌	1,500,000	2.46%
蔡吉隆	1,432,527	2.35%
蔡佳玲	1,312,476	2.1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當年度截至110.3.31
每股市價	最高		16.25	14.90	16.20
	最低		13.65	11.55	13.90
	平均		14.83	13.66	14.5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90	18.22	18.72
	分配後		17.30	17.4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1,056,000	61,056,000	61,056,000
	每股盈餘		0.55	0.91	0.4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6	0.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6.96	15.01	--
	本利比(註6)		24.71	17.0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05%	5.86%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基於整體環境及產業發展特性，為求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採取固定及剩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紅利，其現金股利維持介於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九十之間，但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分派如下表。
- (2)、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以下同)55,516,198 元，加計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040,322 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55,652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97,004,303.88 元，期末可分配盈餘為 147,905,171.88 元，擬分配股東紅利 48,844,800 元，每股配發 0.8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現金股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數額者，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承受之。
- (3)、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4)、本公司若因買回庫藏股或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或註銷或現金增資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時，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配息比例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按除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依比例調整之。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97,004,303.88
加：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040,322.00
109年度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98,044,625.8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5,516,198.0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55,652.00	
109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 147,905,171.88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0.8元	48,844,800.00	
109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 99,060,371.8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不發放股票股利亦無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監酬勞。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酬勞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所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議討論通過 109 年盈餘分配案，決議配發員工酬勞 1,042,147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572,470 元，本次員工酬勞以現金配發並採平均分配政策，每人分配員工現金酬勞約 13,337 元。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9 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通過自 108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分配員工酬勞 606,322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14,865 元，經股東會決議後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606,322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14,865 元，並無差異發生。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並無直接買回公司股票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計劃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本公司無此情事。
-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

- (1) 各種油漆及油漆用人造樹脂原料之製造
- (2) 多元樹脂之製造銷售業務
- (3) 特殊塗料樹脂之製造銷售業務
- (4) 各種印花布用陪印達固著劑及竹木用各種接著劑之製造
- (5) 纖維助劑之製造
- (6) 各種強化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7) 前項附屬原料之製造
- (8) 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2. 主要產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主要產(商)品	109 年營業比重
不飽和樹脂	15.84%
酸醇樹脂	45.18%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30.54%

3. 目前商品及服務項目

- (1) 不飽和樹脂
- (2) 酸醇樹脂
- (3) 耐酸塗料
- (4) 化學槽
- (5) PIPE
- (6)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未來研究發展的方向：

- (1) 不飽和樹脂：
 1. 非揮發性單官能基或多官能基單體在不飽和聚酯樹脂之開發應用。
 2. 生質材料在不飽和聚酯樹脂的應用。
- (2) 酸醇樹脂：
 1. 琥珀酸生產無溶劑聚脲酯樹脂用途醇酸樹脂之開發應用。
 2. 水性環氧防腐塗料及應用性能之開發應用。
- (3) FRP 成品： 朝向節能環保、輕量化、大型化的複合材料發展，例如汽車、遊艇等零組件相關工程之材料供應。
- (4)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自從歐盟禁用 PVC 產品，大多數之業者均改用具有環保素材的熱可塑性聚胺酯膠粒(TPU)，取代 PVC 材質。涉及之產品涵蓋鞋材、汽車零組件、管件等產品，尤其是生醫領域所使用之材質，更是新近研發引用之重點項目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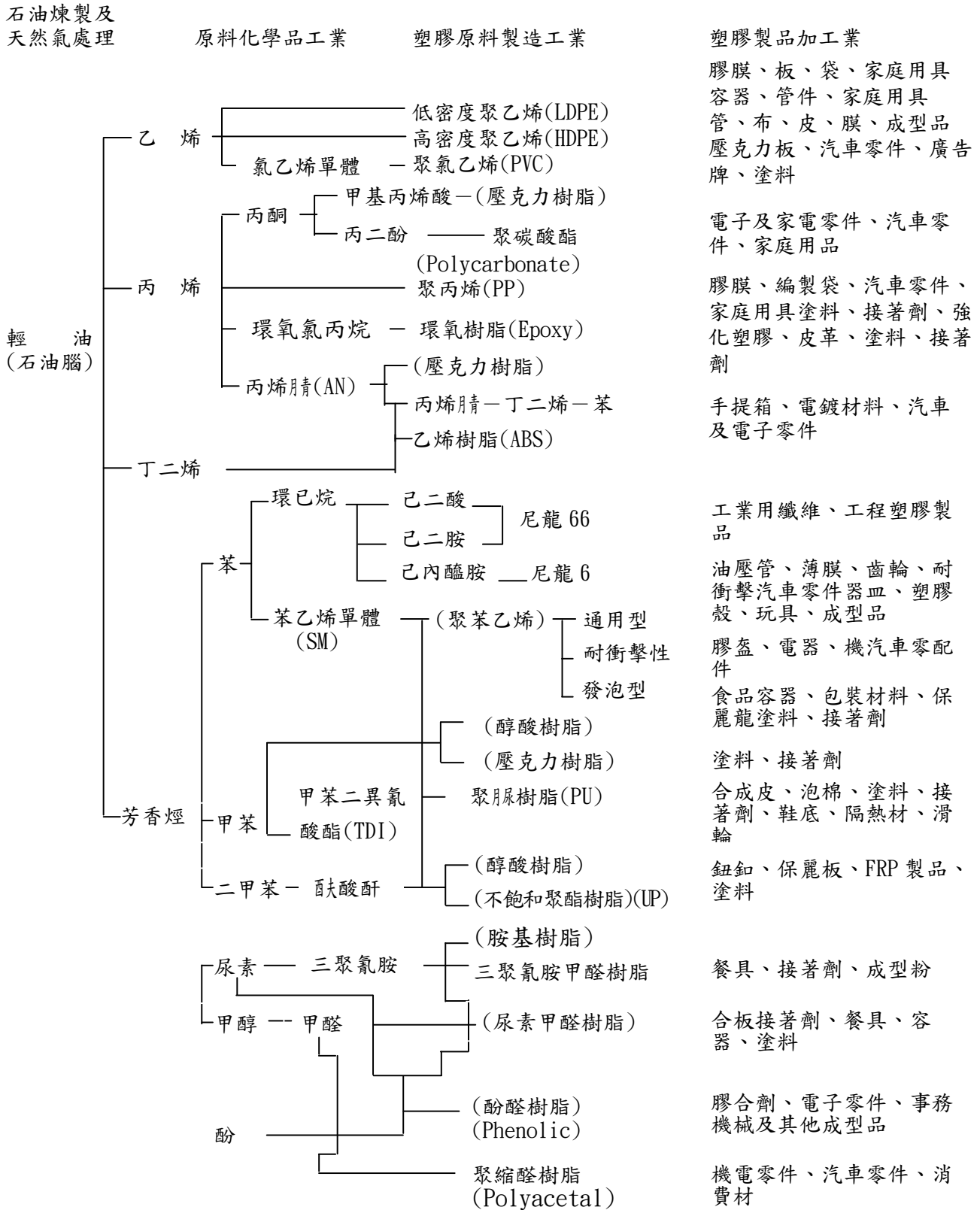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全球經濟景氣因新冠肺炎疫情日益衰退，傳統產業的市場，在大陸地區紅色供應鏈崛起下，使市場競爭更趨白熱化。本公司酸醇樹脂為配合市場脈動，除了進行即時策略價格調整外，並加強相關產品售後與技術服務。由於酸醇樹脂是整體石化產業的中下游，也是各項產業在發展上不可或缺的原料供應，然而環保法規更加嚴苛，造成製造廠家不斷外移大陸以外的生產基地，故目前主要的製造基地以東南亞及南亞各國為重點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塑膠工業產業結構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不飽和樹脂

由於不飽和樹脂的下游加工市場需要勞力密集的生產基地，但因中國人工成本日益上揚，再加中美貿易大戰的影響，製造基地的重心已日漸外移至東南亞等非大陸地區，永純公司除了積極開發生物可降解的不飽和樹脂產品開發外，並加強行銷管道開拓東北亞及東南亞市場等地，以提高產品的競爭力。

(2) 酸醇樹脂

在台灣酸醇樹脂主要產品為鞋類及紡織類相關產品。雖然鞋業的組裝市場和紡織業的末端成衣市場在東南亞及南亞市場，然中游的生產廠家仍在台灣，故台灣仍為銷售主要市場，永純公司配合中下游廠商對品質提升的計劃，在市場的銷售上也獲得良好的回應。

(3)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由於聚氨酯膠料粒市場為一種較環保的應用材料，再加上市場對非溶劑產品有大量的需求，故中美貿易戰持續進行，全球聚氨酯膠粒的市場依舊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1,973 仟元。
2. 不飽和樹脂：開發高固含量低揮發性溶劑及具有生質分解的不飽和樹脂。
3. 酸醇樹脂：持續開發生物可降解塑膠材質、無溶劑PU用途之醇酸樹脂。
4. FRP 成品：發展更高附加價值複合材料，以符合具有環保節能需求之工程，如造船及風力發電等相關工程之材料供應。
5.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開發低溫加工熱熔塑膠，用於紡織、鞋業及工業用途，並開發防水透濕的TPU材質。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1) 積極尋求代工契機，厚植未來成長基礎。
- (2) 藉由和下游策略聯盟，開發日、韓高階市場。
- (3) 持續精進合成樹脂的相關製程，滿足客戶品質上的需求。
- (4) 全方位掌控原料變化，建立靈活的採購體系，提高庫存管控能力，穩定原料取得來源。

2. 長期計劃

- (1) 增加研發人力，不斷研發創新，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
- (2) 整合本公司高分子合成技術，強化新製程技術的開發，跨入新材料的應用領域，進行新產品線之開發。
- (3) 改善生產技術及合理管控費用成本使公司經營利潤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之產品主要係以國內銷售為主，而國外市場方面，主要銷售地點為東北亞、東南亞地區及小部份中國大陸的市場。

2. 市場佔有率

主要產(商)品	109 年度產值	預估市場佔有率
不飽和樹脂	105,461 仟元	5~7%
酸醇樹脂	398,545 仟元	10~15%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215,064 仟元	5~1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合成樹脂產品種類眾多，客戶面涵蓋多種行業，其產品與民生所需息息相關。就各項產品分述如下：

- (1) 不飽和樹脂：不飽和樹脂的主要用途，如鈕扣、保麗板加工、一般FRP製品等，配合廠商於國內設廠，就近供應。本地的FRP遊艇、人造大理石建材、汽車補土、高級木器塗料則微幅成長。另外軟質樹脂、透明樹脂、耐酸塗料等，國外銷售量亦提供逐年增加。
- (2) 酸醇樹脂：酸醇樹脂的主要適用於聚氨酯等相關行業，本公司目前朝特用級或環保級產品發展，例如水性合成皮樹脂、水性接著劑等級、無溶劑聚氨酯產品等發展相關用途。
- (3) FRP製品：用於船舶配件，空氣污染防治及風力發電等相關用途。
- (4)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和鞋膠)：用於鞋業、紡織及工業等相關用途。

4.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一一〇年度在研發、生管及製造相互整合下，除可提供更多樣化的產品，並透過業務部門積極的開發市場，增加客戶群及提升市佔率，使公司在後疫情時代得以穩健經營。依此預估一一〇年度主要產品之銷售數量如下表：

主要產品	單位	110年預估銷售量
不飽和樹脂	公噸	2,160
酸醇樹脂	公噸	9,000
耐酸塗料	公噸	480
化學槽	個	40
熱熔膠及鞋膠相關製品	公噸	2,112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產品品質穩定供貨迅速

在台灣石化業之上、中、下游間彼此串聯度高，原材料供應當地採購比例相當高且原料品質也相當優越。

B、產品多元且用途廣泛

產品多元且對應到廣泛的中下游產業、除了整合關鍵技術共同發展外，並育成新事業體來獲得更多的發展空間，以加速結構調整轉型，可藉此分散受單一產業不景氣之連動影響。

C、產品銷售全球

本公司產品系外銷東北亞、東南亞、印度等，產品系列完整且生產線調整快速，可提供客戶少量多樣的需求，提升客戶競爭能力，增加客戶獲利，與客戶形成長期經營的夥伴關係。

D、自動化生產

永純公司營運已逾五十年，且因自動化生產，人工成本佔整體比例甚微。故生產成本及營業利益仍維持在相對穩定的程度。

(2) 不利因素

A、加工市場外移

由於台灣市場只有 2300 萬人口的市場，相對較中國大陸、東南亞及東北亞等地區為小，產品需求相對較少，故產品只能仰賴出口國外，而國內需求呈萎縮狀態。



B、大陸競爭同業興起

市場競爭由大陸市場擴展至東南亞和東北亞市場，因中美貿易戰，造成大陸下游加工業不斷外移，再加上武漢肺炎的蔓延造成大陸整體經濟大幅下滑，連帶歐美市場也呈現經濟發展停滯，導致全球石化相關產品需求量大幅下滑。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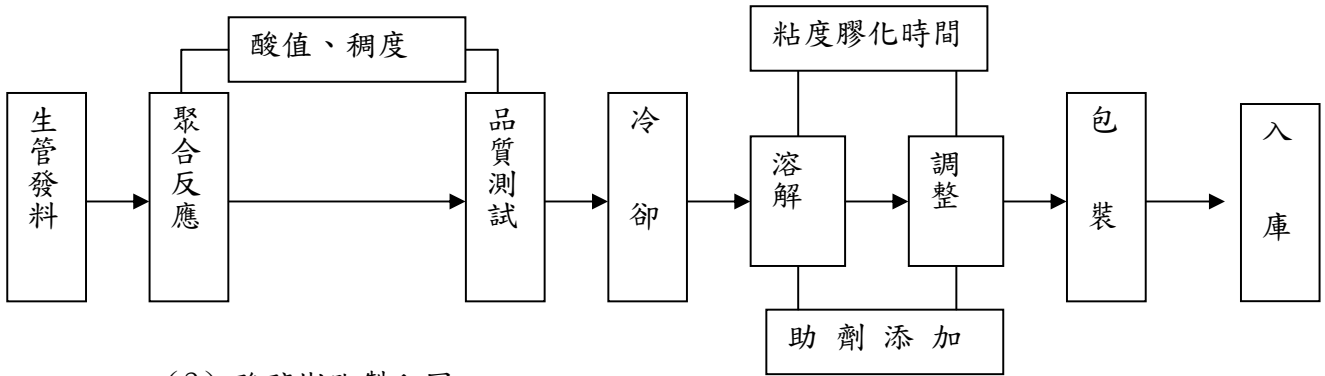
1. 產品朝環保型及少量多樣性產品發展
 - a. 提升性能高、環保型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發展，針對重點客戶研發新產品，並開發少量多樣的客戶群，提高產品毛利率。
 - b. 開發新應用產品例如電子級相關產品，與電子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同步。
 - c. 強化國際市場能力，增進與國際客戶間的策略合作並與下游廠商共同發展新製程。
2. 積極開拓東北亞和東南亞市場
 - a. 持續強化外銷區域開發，擴大東北亞市場的合作關係，深化東南亞市場。
 - b. 加速建立區域技術服務系統，聚焦主要客戶以全面產品服務建立長期供應關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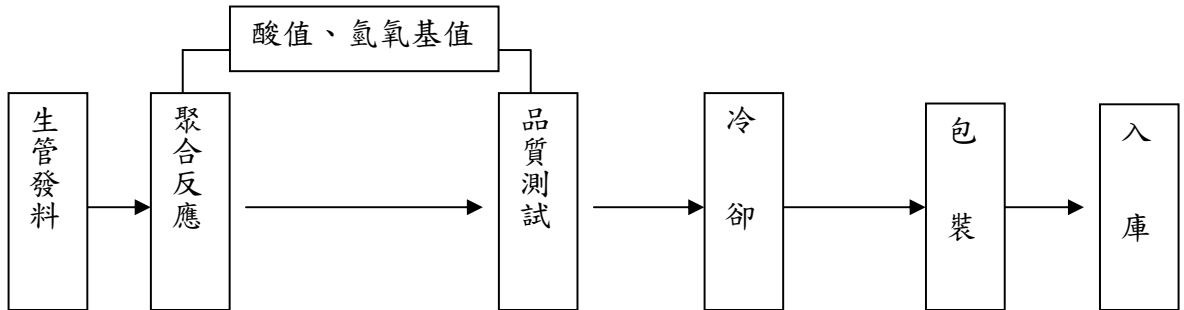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不飽和聚酯樹脂	可用於 FRP(例如浪板、浴缸、桶槽、舟艇、汽車零件)、注型品(例如人造大理石、藝品玩偶)、塗料(例如化妝板補土、塗料)等。
酸醇樹脂	可用於泡綿、塗料、接著劑、合成皮革、彈性體、熱可塑樹脂、彈性纖維及防水材料等。
聚氨酯膠粒 (熱熔膠及鞋膠)	可用於紡織、鞋業、塗料、接著劑、合成皮革、彈性體及防水材料等相關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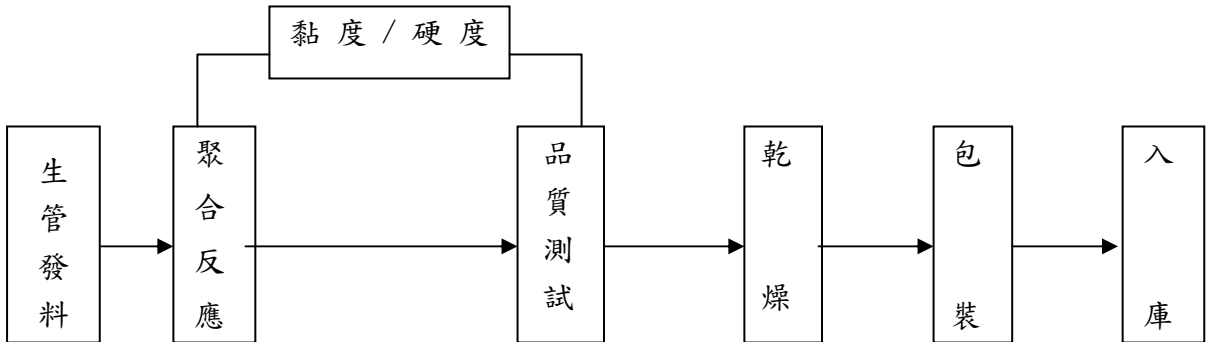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不飽和樹脂製程圖



(2) 酸醇樹脂製程圖



(3)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製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己二酸(AA)	日本、韓國	良好
乙二醇(EG)	台灣	良好
丙二醇(PG)	美國	良好
苯乙烯單體(SM)	台灣	良好
酸酐(PA)	台灣	良好
丁二醇(1.4BG)	台灣、美國	良好
馬林酐(MA)	台灣	良好
玻璃纖維(FB)	台灣	良好
二苯基烷二異氰酸(MDI)	日本、韓國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度				109 度				110 度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68,412	16.09	無	C 公司	140,670	17.36	無	C 公司	47,375	15.70	無
2	B 公司	118,199	11.30	無	A 公司	100,444	12.40	無	A 公司	40,596	13.45	無
3	C 公司	106,007	10.13	無	B 公司	84,553	10.44	無	B 公司	28,247	9.36	無
	其他	653,812	62.48	無	其他	484,391	59.80	無	其他	185,614	61.49	無
	銷貨淨額	1,046,430	100.00		銷貨淨額	810,058	100.00		銷貨淨額	301,832	100.00	

A 公司為 PU 接著劑國內生產廠家主要外銷大陸及東南亞地區，B 公司為國內上市公司為生產樹脂及塑膠等，C 公司為國內上市公司為生產合成皮革等製造及販售。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度				109 度				110 度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318,235	46.68	無	甲公司	202,085	43.47	無	甲公司	76,875	33.35	無
2	乙公司	197,436	28.96	無	乙公司	140,177	30.15	無	乙公司	65,075	28.23	無
3	丙公司	40,916	6.00	無	丁公司	29,697	6.39	無	戊公司	42,232	18.32	無
	其他	125,112	18.36	無	其他	92,965	19.99	無	其他	46,319	20.10	無
	進貨淨額	681,699	100.00		進貨淨額	464,924	100.00		進貨淨額	230,501	100.00	

甲公司為國外生產 AA 大廠，乙、丙、丁及戊公司係國內中游原料 1.4BG、PG 的主要生產廠家及經銷商，上述原料為生產樹脂的主要原料且原料成本佔總成本約百分之七十以上，故年度進貨總額大都超過百分之十。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主要商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飽和聚酯樹脂		28,000	2,782	131,767	28,000	2,586	105,461
酸醇樹脂		30,000	9,535	572,700	30,000	7,761	398,545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5,400	2,862	287,328	5,400	2,268	215,064
合計		63,400	15,179	991,795	63,400	12,615	719,07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主要商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飽和聚酯樹脂		1,478	77,553	1,173	64,149	1,642	79,539	930	48,810
酸醇樹脂		6,840	457,732	619	49,399	5,379	324,050	627	41,960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1,257	140,119	1,613	167,157	1,596	174,391	806	73,009
合計		9,575	675,404	3,405	280,705	8,617	577,980	2,363	163,77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銷管人員	30	34	33
	直接人員	110	104	104
	研發人員	10	10	9
	合 計	150	148	146
平均年歲		43.08	44.74	45.28
平均服務年資		10.52	11.39	11.82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1.33%	2.03%	2.06%
	碩 士	6.00%	7.43%	7.53%
	大 專	37.34%	37.84%	36.99%
	高 中	45.33%	43.92%	44.52%
	高中以下	10.00%	8.78%	8.90%

註：上述人員含外勞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如下表。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法事由	裁罰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改善措施
109.08.05	府環空字第1090195041號	空氣汙染防制法第20條第1項	未依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內容進行操作。	100,000	已責成相關單位應依許可證內容操作相關空氣汙染防制設備。
109.08.21	府環稽字第1090208181號	空氣汙染防制法第24條第2項	未依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內容進行操作。	160,000	已責成相關單位應依許可證內容操作相關空氣汙染防制設備。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目前及未來採取因應對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如上表。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 10 月 20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提撥福利基金，福利措施如下：

- (1) 舉辦員工慶生活動。
- (2) 辦理年節贈禮活動。
- (3) 設置員工婚喪喜慶等獎助或慰問金。
- (4) 閱覽、休閒設施之設立。
- (5) 辦理員工旅遊。
- (6) 辦理員工年終聚餐暨聯歡晚會。
- (7) 除依政府規定辦理勞健保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意外保險、職業災害給付保險及定期壽險。
- (8) 設立員工在職進修助學金及員工子女獎學金，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及員工子女勤奮向學。
- (9) 每年為員工安排定期健康檢查，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
- (10) 為使員工在工作之餘，更能同時兼顧家庭的照顧，幫助員工安心效率工作，提高生產效益。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除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給予的全年 7 日為限，計薪方式依事假規定辦理的家庭照顧假之外，另新增 3 日工資照給且請假日數不需併入事假計算之家庭照顧假。
- (11) 提供全體員工午餐補助。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 (1) 依勞工安全與勞工衛生相關法令，定期實施危害通識、急救訓練與消防安全演練等課程。
- (2) 由各單位依年度計劃、經營策略及工作需要依公司教育訓練辦法擬訂新進人員教育、管理訓練、專業訓練、或特定人員專職訓練。
- (3)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訓練人數為 584 人次，員工訓練時數為 1,977 時，訓練支出為 450 仟元。
- (4)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財務部門 1 人。

3. 公司有編製「工作規則」訂立員工行為倫理守則；另編製「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揭露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上述「工作規則」暨「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已發送員工並公告於公司網站www.yongshunchemical.com/公司簡介/內部規章/「工作規則」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4. 退休制度

-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管理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前 6 個月之平均薪(工)資計算，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自民國 83 年 1 月份起每月按薪資總額 4%(84 年 4 月份起改為 8%，86 年 1 月份起改為 10%)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管，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支付次一年度內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時，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109 年度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106 仟元。
- (2) 對於適用勞退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按月依個人薪資提撥 6%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109 年度提撥新制勞工退休金 3,214 仟元。

5. 勞資協議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

(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如下表。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法事由	裁罰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改善措施
109.10.30	勞職授字第 1090204793 號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7 條第 2 項及第 43 條第 2 款至第 4 款	事業單位勞動場所發生下列職業災害之一者，雇主應於 8 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	60,000	1.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2. 提供安全作業架台 3. 儘速通報不遲延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購料合約	國喬石化	106.01.01~111.12.31	購料	無
購料合約	亞東工業氣體	86.08.10起，除非經簽約雙方同意修訂或終止外永遠有效	購料	無
購料合約	三福化工	86.11.01起，每五年自動續約除非經簽約雙方同意修訂或終止外永遠有效	購料	無
借款合同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	109.07.31~110.07.31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9.04.23~110.10.14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授信等	其中伍仟萬元為無條件可取消額度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9.01.15~111.02.01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9.09.03~110.09.24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華南商業銀行	109.07.23~110.11.05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授信等	無
租賃契約	洪國庭	106.01.01~110.12.31	廠房租賃	無
租賃契約	余俊德	106.11.01~111.10.31	倉庫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073,159	1,093,313	983,123	941,697	969,543	1,028,4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5,850	371,861	374,775	366,985	354,248	351,509
無形資產		--	--	238	188	138	125
其他資產		28,743	36,780	36,385	51,349	43,600	45,428
資產總額		1,487,752	1,501,954	1,394,521	1,360,219	1,367,529	1,425,46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6,890	296,603	237,185	192,142	189,017	214,962
	分配後	342,368	369,870	267,713	228,776	註3	--
非流動負債		68,601	68,790	69,278	75,296	65,808	67,7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5,491	365,393	306,463	267,438	254,825	282,753
	分配後	410,969	438,660	336,991	304,072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1,162,261	1,136,561	1,088,058	1,092,781	1,112,704	1,142,709
股本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資本公積		52,541	52,541	53,309	53,309	53,309	53,30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95,566	467,994	424,189	428,912	448,835	478,840
	分配後	410,088	394,727	393,661	392,278	註3	--
其他權益		3,594	5,466	--	--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162,261	1,136,561	1,088,058	1,092,781	1,112,704	1,142,709
	分配後	1,076,783	1,063,294	1,057,530	1,056,147	註3	--

註1：105至10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一一〇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游素環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註3：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977,967	1,001,880	895,640	855,108	881,656	
基金及投資	53,103	33,873	14,341	49,266	50,476	
固定資產	347,114	341,963	340,998	335,770	330,479	
無形資產	--	--	238	188	138	
其他資產	17,788	17,612	20,340	20,111	18,869	
資產總額	1,395,972	1,395,328	1,271,557	1,260,443	1,281,61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65,181	189,977	115,440	102,236	106,223
	分配後	250,659	263,244	145,968	138,870	註2
長期負債	45,602	45,561	45,957	46,273	46,034	
其他負債	22,928	23,229	22,102	19,153	16,65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33,711	258,767	183,499	167,662	168,914
	分配後	319,189	332,034	214,027	204,296	註2
股本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資本公積	52,541	52,541	53,309	53,309	53,30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495,566	467,994	424,189	428,912	448,835
	分配後	410,088	394,727	393,661	392,278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594	5,466	--	--	--	
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162,261	1,136,561	1,088,058	1,092,781	1,112,704
	分配後	1,076,783	1,063,294	1,057,530	1,056,147	註2

註1：105至10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註2：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194,888	1,240,316	1,167,662	1,046,430	810,058	301,832
營業毛利	216,213	162,532	109,452	115,407	119,610	59,360
營業損益	124,454	77,534	25,266	31,805	43,200	35,0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5	(5,794)	5,772	2,622	15,669	1,774
稅前淨利	126,099	71,740	31,038	34,427	58,869	36,8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8,055	59,049	23,538	33,722	55,516	30,00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08,055	59,049	23,538	33,722	55,516	30,0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83)	729	458	1,529	1,04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272	59,778	23,996	35,251	56,556	30,00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108,055	59,049	23,538	33,722	55,516	30,0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4,272	59,778	23,996	35,251	56,556	30,0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77	0.97	0.39	0.55	0.91	0.49

註1：105至10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一一〇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游素環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個體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985,316	1,121,043	1,019,214	897,214	664,234
營業毛利	173,044	163,199	110,617	102,708	108,068
營業損益	99,071	97,103	44,897	34,996	43,5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231	(21,405)	(13,984)	(641)	15,518
稅前淨利	125,302	75,698	30,913	34,355	59,03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8,055	59,049	23,538	33,722	55,5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108,055	59,049	23,538	33,722	55,5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83)	729	458	1,529	1,0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272	59,778	23,996	35,251	56,55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08,055	59,049	23,538	33,722	55,5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04,272	59,778	23,996	35,251	56,5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77	0.97	0.39	0.55	0.91

註 1：105 至 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備註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博仁、游素環	無保留意見	—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素環、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素環、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池瑞全、游素環	無保留意見	—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池瑞全、游素環	無保留意見	—

註：一一〇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游素環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88	24.33	21.98	19.66	18.63	19.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9.00	324.14	308.81	318.29	332.68	344.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17.75	368.61	414.50	490.10	512.94	478.41
	速動比率	294.52	237.41	268.80	340.12	389.39	350.31
	利息保障倍數	6864.97		1728.44	1943.97	5022.16	20,781.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5	5.72	5.78	5.09	4.01	5.28
	平均收現日數	71	64	63	71	91	69
	存貨週轉率(次)	3.13	3.08	2.91	2.97	2.69	3.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91	21.70	24.33	21.83	13.03	15.12
	平均銷貨日數	116	118	125	122	135	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0	3.34	3.12	2.85	2.29	3.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83	0.84	0.77	0.59	0.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8	4.04	1.73	2.56	4.14	2.16
	權益報酬率	9.55	5.14	2.12	3.09	5.03	2.6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65	11.75	5.08	5.64	9.64	6.03
	純益率	9.04	4.76	2.02	3.22	6.85	9.94
	每股盈餘(元)	1.77	0.97	0.39	0.55	0.91	0.4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14	19.51	10.62	79.00	61.71	-16.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9.37	350.62	198.89	253.88	150.36	273.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2	-1.50	-2.63	6.64	4.32	4.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1	1.39	2.08	1.84	1.52	1.17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08	1.06	1.03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本期較上期增加 158.34%，主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21.27%，主係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3、平均收現日數：本期較上期增加 27.01%，主係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較上期減少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40.33%，主係本期銷貨成本較上期減少所致。
- 5、總資產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23.00%，主係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6、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本期較上期分別增加 61.95% 及 62.79%，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7、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 71.00%，主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8、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本期較上期分別增加 112.67% 及 64.63%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21.88%及 40.78%主係本期及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 10、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34.94%，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1：一一〇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游素環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74	18.55	14.39	13.30	13.1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4.58	352.48	338.90	344.94	355.6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92.06	527.37	775.85	836.41	830.00	
	速動比率	458.74	385.33	564.59	639.33	672.64	
	利息保障倍數	32,561.66	17,582.22	18,722.29	62,563.64	393,673.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2	4.57	4.36	4.10	3.25	
	平均收現日數	91	80	83	89	112	
	存貨週轉率(次)	3.84	3.95	3.58	3.61	3.0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37	21.37	23.00	23.02	16.43	
	平均銷貨日數	95	92	101	101	1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4	3.28	2.99	2.67	2.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80	0.80	0.71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16	4.26	1.78	2.67	4.37	
	權益報酬率(%)	9.55	5.14	2.12	3.09	5.0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6.23	15.90	7.35	5.73	7.13
		稅前純益	20.52	12.40	5.06	5.63	9.67
	純益率(%)	10.97	5.27	2.31	3.76	8.36	
每股盈餘(元)	1.77	0.97	0.39	0.55	0.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46	38.13	32.67	130.51	65.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2.50	155.61	123.97	147.51	108.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6	-0.76	-2.07	6.10	1.9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5	1.12	1.24	1.29	1.2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本期較上期增加 529.24%，主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20.59%，主係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3、平均收現日數：本期較上期增加 25.93%，主係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較上期減少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28.63%，主係本期銷貨成本較上期減少所致。
- 5、總資產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27.19%，主係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本期較上期減少 24.78%，主係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7、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本期較上期分別增加 63.80% 及 62.79%，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8、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 24.35%及 71.84%，主係本期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9、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本期較上期分別增加 122.37% 及 64.63%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10、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49.76%及 26.29%主係本期及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 11、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68.36%，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1：105至10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暨游素環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

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致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吉隆



監察人：林繼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出貨發生之真實性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收入較去年顯著衰退。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銷貨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考量，本會計師將符合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交易之出貨真實性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前述特定銷售對象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俾確認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其他事項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池 瑞 全

池瑞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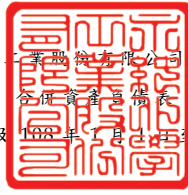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游 素 環

游素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9 日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及二七)	\$ 427,513	31	\$ 373,343	2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九及二七)	99,000	7	99,000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39,137	3	37,333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174,307	13	149,430	11
130X	存貨 (附註十一)	219,487	16	273,020	20
1410	預付款項	4,054	-	3,50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三)	5,092	1	5,0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953	-	97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69,543</u>	<u>71</u>	<u>941,697</u>	<u>6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二五及二九)	354,248	26	366,985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9,040	1	15,645	1
1821	無形資產	138	-	1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三)	32,538	2	33,682	3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七)	2,022	-	2,02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97,986</u>	<u>29</u>	<u>418,522</u>	<u>3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67,529</u>	<u>100</u>	<u>\$ 1,360,21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二五及二七)	\$ 40,000	3	\$ 62,000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六、二五及二七)	43,050	3	42,811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及二七)	918	-	69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一)	2,964	-	2,855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及二七)	6,805	1	4,312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及二七)	52,564	4	42,309	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二五及二七)	34,052	3	30,12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四、二五及二七)	6,684	-	6,58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三)	1,571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09	-	4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9,017</u>	<u>14</u>	<u>192,142</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三)	46,661	4	46,969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四、二五及二七)	2,490	-	9,17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九)	16,657	1	19,1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5,808</u>	<u>5</u>	<u>75,296</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254,825</u>	<u>19</u>	<u>267,438</u>	<u>2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610,560	44	610,560	45
3200	資本公積	53,309	4	53,309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246	15	193,874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8,028	7	98,028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53,561	11	137,010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48,835</u>	<u>33</u>	<u>428,912</u>	<u>31</u>
3XXX	權益總計	<u>1,112,704</u>	<u>81</u>	<u>1,092,781</u>	<u>8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67,529</u>	<u>100</u>	<u>\$ 1,360,21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一)	\$ 810,058	100	\$ 1,046,4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及二二)	(690,448)	(85)	(931,023)	(89)
5900	營業毛利	119,610	15	115,407	11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35,244)	(5)	(43,562)	(4)
6200	管理費用	(34,502)	(4)	(34,36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05)	(1)	(5,58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59)	-	(9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410)	(10)	(83,602)	(8)
6900	營業淨利	43,200	5	31,80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 二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2,309	-	2,624	-
7010	其他收入	7,775	1	14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781	1	1,721	-
7050	財務成本	(1,196)	-	(1,8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5,669	2	2,622	-
7900	稅前淨利	58,869	7	34,427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三)	(3,353)	-	(705)	-
8200	本年度淨利	55,516	7	33,722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300	-	\$ 1,911	-
834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60)	-	(382)	-
8310		<u>1,040</u>	-	<u>1,529</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040</u>	-	<u>1,529</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556</u>	<u>7</u>	<u>\$ 35,251</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5,516	7	\$ 33,72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55,516</u>	<u>7</u>	<u>\$ 33,722</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6,556	7	\$ 35,25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56,556</u>	<u>7</u>	<u>\$ 35,251</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0.91</u>		<u>\$ 0.55</u>	
9850	稀 釋	<u>\$ 0.91</u>		<u>\$ 0.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除權	權益總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61,056	\$ 610,560	\$ 53,309	\$ 191,520	\$ 98,028	\$ 134,641	\$ 1,088,058		
B1	-	-	-	2,354	-	(2,354)	-		
B5	-	-	-	-	-	(30,528)	(30,528)		
D1	-	-	-	-	-	33,722	33,722		
D3	-	-	-	-	-	1,529	1,529		
D5	-	-	-	-	-	35,251	35,251		
Z1	61,056	610,560	53,309	193,874	98,028	137,010	1,092,781		
B1	-	-	-	3,372	-	(3,372)	-		
B5	-	-	-	-	-	(36,633)	(36,633)		
D1	-	-	-	-	-	55,516	55,516		
D3	-	-	-	-	-	1,040	1,040		
D5	-	-	-	-	-	56,556	56,556		
Z1	61,056	\$ 610,560	\$ 53,309	\$ 197,246	\$ 98,028	\$ 153,561	\$ 1,112,7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8,869	\$ 34,42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193	26,262
A20200	攤銷費用	50	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59	9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222	641
A20900	財務成本	1,196	1,867
A21200	利息收入	(2,309)	(2,62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734)	123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680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677)	(1,94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804)	9,824
A31150	應收帳款	(25,836)	25,736
A31200	存 貨	55,210	57,506
A31230	預付款項	(552)	(1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	1,013
A32125	合約負債	109	(716)
A32130	應付票據	2,493	(2,379)
A32150	應付帳款	10,255	10,33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444	(1,1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	(139)
A32240	確定福利負債	(1,196)	(1,0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6,542	157,8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22	2,62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07)	(1,5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6)	(7,0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6,651</u>	<u>151,79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42)	(\$ 12,0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930	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4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88</u>	<u>(12,21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000)	(36,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775)	(6,77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39	(20,694)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6,633)	(30,5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5,169)</u>	<u>(93,99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4,170	45,57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73,343</u>	<u>327,76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7,513</u>	<u>\$ 373,3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54 年 7 月，主要經營多元樹脂、特殊塗料樹脂、纖維助劑之製造銷售業務，各種強化塑鋼製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附屬原料之製造，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首次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合併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及權益項目與 109 年度之綜合損益項目並無重大影響。

(二) 110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IFRS 16 之修正「與新型冠狀病毒有關之租賃減讓」規定，合併公司若與出租人進行與新型冠狀病毒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合併公司得選擇實務權宜作法，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尚無前述相關之租金協商，惟若 110 年發生該等協商，將選擇適用前述規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

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3.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

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立帳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多元樹脂之製造銷售。合併公司係於產品交付且所有權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0	\$ 1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7,843	73,639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329,530	299,564
	\$ 427,513	\$ 373,34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918	\$ 696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9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0.14~110.01.04	NTD9,922/USD346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1.13~110.02.03	NTD13,258/USD46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3~110.02.22	NTD17,796/USD624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9~110.02.25	NTD2,168/USD7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28~110.03.22	NTD20,254/USD72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0.13~110.01.07	NTD903/USD3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0.28~110.01.21	NTD1,383/USD48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1.06~110.01.28	NTD2,759/USD9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1.20~110.02.08	NTD3,056/USD10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3~110.02.26	NTD3,053/USD10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3~110.03.02	NTD3,068/USD108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8~110.03.04	NTD4,541/USD161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31~110.03.25	NTD3,017/USD107
<u>108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1.06~109.02.10	NTD22,001/USD726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2.03~109.02.24	NTD21,348/USD70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0.21~109.01.13	NTD1,968/USD6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0.24~109.01.16	NTD984/USD3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1.13~109.02.06	NTD2,864/USD94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1.21~109.02.13	NTD937/USD31

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流 動</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9,000</u>	<u>\$ 99,000</u>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均分別為年利率 0.755% 及 1.045%。

合併公司無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情事。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99,000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 99,000

108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99,000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 99,000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 99,000	\$ 99,00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39,137	\$ 37,333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176,860	\$ 150,682
減：備抵損失	(2,553)	(1,252)
	\$ 174,307	\$ 149,430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立帳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1 ~ 90 天	立 帳 91 ~ 180 天	立 帳 181 ~ 365 天	立 帳 365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62,497	\$ 14,363	\$ -	\$ -	\$ 176,8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2,078)	(475)	-	-	(2,553)
攤銷後成本	<u>\$ 160,419</u>	<u>\$ 13,888</u>	<u>\$ -</u>	<u>\$ -</u>	<u>\$ 174,3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1 ~ 90 天	立 帳 91 ~ 180 天	立 帳 181 ~ 365 天	立 帳 365 天以上	帳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34,905	\$ 15,777	\$ -	\$ -	\$ 150,6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906)	(346)	-	-	(1,252)
攤銷後成本	<u>\$ 133,999</u>	<u>\$ 15,431</u>	<u>\$ -</u>	<u>\$ -</u>	<u>\$ 149,43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係按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109 年及 108 年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01% ~ 100% 及 0.19% ~ 10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252	\$ 47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59	92
加：重分類	<u>342</u>	<u>685</u>
年底餘額	<u>\$ 2,553</u>	<u>\$ 1,252</u>

(三) 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26,060	\$ 26,745
減：重分類	<u>(342)</u>	<u>(685)</u>
年底餘額	<u>\$ 25,718</u>	<u>\$ 26,060</u>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25,718 仟元及 26,060 仟元，業已轉列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一、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25,013	\$ 154,770
在 製 品	1,235	2,788
製 成 品	93,148	115,462
商 品	<u>91</u>	<u>-</u>
	<u>\$ 219,487</u>	<u>\$ 273,02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684,646	\$ 932,97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一)	(1,677)	(1,948)
未分攤製造費用(二)	7,479	-
	\$ 690,448	\$ 931,023

(一) 109 及 108 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二) 未分攤製造費用包含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相關支出。

合併公司無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塑膠、塗料、油漆、工業助劑、其他化學材料及其他塑膠製品之製造與銷售業務及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100%	100%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十三、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46,516	\$ 508,576	\$ 15,748	\$ 13,011	\$ 5,521	\$ 59,406	\$1,025,089
增 添	-	396	3,870	309	59	577	516	5,727
處 分	(121)	-	(1,697)	(802)	-	-	(362)	(2,98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76,190	\$ 146,912	\$ 510,749	\$ 15,255	\$ 13,070	\$ 6,098	\$ 59,560	\$1,027,834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98,628	\$ 478,447	\$ 14,919	\$ 9,758	\$ 2,607	\$ 53,745	\$ 658,104
折舊費用	-	4,571	9,626	478	1,024	635	1,254	17,588
處 分	-	-	(1,697)	(727)	-	-	(362)	(2,786)
認列減損損失	-	291	344	-	-	-	45	68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3,490	\$ 486,720	\$ 14,670	\$ 10,782	\$ 3,242	\$ 54,682	\$ 673,586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76,190	\$ 43,422	\$ 24,029	\$ 585	\$ 2,288	\$ 2,856	\$ 4,878	\$ 354,248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46,443	\$	505,867	\$	15,548	\$	12,903	\$	4,749	\$	57,014	\$	1,018,835	
增 添	-		1,498	5,578	200	815	772	2,809									11,672
處 分	-		(1,425)	(3,112)	-	(707)	-	(543)	(5,787)								
重 分 類	-		-	243	-	-	-	126	36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276,311</u>	\$	<u>146,516</u>	\$	<u>508,576</u>	\$	<u>15,748</u>	\$	<u>13,011</u>	\$	<u>5,521</u>	\$	<u>59,406</u>	\$	<u>1,025,089</u>	
累 計 折 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95,065	\$	470,353	\$	14,356	\$	9,236	\$	2,046	\$	53,004	\$	644,060	
折舊費用	-		4,988	11,041	563	1,229	561	1,276	19,658								
處 分	-		(1,425)	(2,947)	-	(707)	-	(535)	(5,61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u>98,628</u>	\$	<u>478,447</u>	\$	<u>14,919</u>	\$	<u>9,758</u>	\$	<u>2,607</u>	\$	<u>53,745</u>	\$	<u>658,10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u>276,311</u>	\$	<u>47,888</u>	\$	<u>30,129</u>	\$	<u>829</u>	\$	<u>3,253</u>	\$	<u>2,914</u>	\$	<u>5,661</u>	\$	<u>366,985</u>	

因樹脂部門之某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故於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680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20 至 50 年
裝修工程等	3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6 年
運輸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1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u>\$ 9,040</u>	<u>\$ 15,645</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605	\$ 6,604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6,684	\$ 6,586
非流動	\$ 2,490	\$ 9,17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84%	1.484%

(三) 其他租賃協議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45	\$ 35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120)	(\$ 7,150)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物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32	\$ 45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583	740
其他	234	106
暫付款	104	86
	\$ 953	\$ 977
<u>非流動</u>		
催收款	\$ 25,718	\$ 26,060
減：備抵呆帳	(25,718)	(26,060)
	\$ -	\$ -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40,000</u>	<u>\$ 62,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9 及 108 年度分別為 1.43% 及 1.5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銀行承兌匯票	<u>\$ 43,050</u>	<u>\$ 42,811</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9 及 108 年度分別為 1.43% 及 1.52%。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銀行承兌匯票</u>				
華南銀行	\$ 27,620	\$ 970	無	\$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2,187	77	無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u>13,243</u>	<u>465</u>	無	-
	<u>\$ 43,050</u>	<u>\$ 1,512</u>		<u>\$ -</u>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銀行承兌匯票</u>				
華南銀行	<u>\$ 42,811</u>	<u>\$ 1,428</u>	無	<u>\$ -</u>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6,805</u>	\$ <u>4,312</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u>52,564</u>	\$ <u>42,309</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本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董監事酬勞	\$ 1,572	\$ 915
應付員工酬勞	1,042	60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9,083	17,969
應付設備款	1,922	1,437
其 他	<u>10,433</u>	<u>9,196</u>
	\$ <u>34,052</u>	\$ <u>30,123</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神揚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927	\$ 80,80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64,270</u>)	(<u>61,64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657</u>	<u>\$ 19,15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u>\$ 84,526</u>	(<u>\$ 62,424</u>)	<u>\$ 22,10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48	-	848
利息費用（收入）	<u>740</u>	(<u>554</u>)	<u>186</u>
認列於損（益）	<u>1,588</u>	(<u>554</u>)	<u>1,03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18)	(2,21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4	-	74
財務假設變動	1,497	-	1,497
經驗調整	(<u>1,264</u>)	-	(<u>1,26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7</u>	(<u>2,218</u>)	(<u>1,911</u>)
雇主提撥	-	(<u>2,072</u>)	(<u>2,072</u>)
福利支付	(<u>5,619</u>)	<u>5,619</u>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80,802</u>	(<u>61,649</u>)	<u>19,15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98	-	798
利息費用（收入）	<u>505</u>	(<u>391</u>)	<u>114</u>
認列於損（益）	<u>1,303</u>	(<u>391</u>)	<u>91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84)	(2,084)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	-	2
財務假設變動	1,452	-	1,452
經驗調整	(<u>670</u>)	-	(<u>6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84</u>	(<u>2,084</u>)	(<u>1,300</u>)
雇主提撥	-	(<u>2,108</u>)	(<u>2,108</u>)
福利支付	(<u>1,962</u>)	<u>1,962</u>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0,927</u>	(<u>\$ 64,270</u>)	<u>\$ 16,65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583	\$ 666
營業費用	<u>329</u>	<u>368</u>
	<u>\$ 912</u>	<u>\$ 1,034</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7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452</u>)	(\$ <u>1,498</u>)
減少 0.25%	<u>\$ 1,500</u>	<u>\$ 1,55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453</u>	<u>\$ 1,504</u>
減少 0.25%	(\$ <u>1,415</u>)	(\$ <u>1,46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950</u>	<u>\$ 1,95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4年	7.6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1,056</u>	<u>61,056</u>
額定股本	<u>\$ 610,560</u>	<u>\$ 610,56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1,056</u>	<u>61,056</u>
已發行股本	<u>\$ 610,560</u>	<u>\$ 610,5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庫藏股票交易	\$ 52,541	\$ 52,541
受贈資產	<u>768</u>	<u>768</u>
	<u>\$ 53,309</u>	<u>\$ 53,30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基於整體環境及產業發展特性，為求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採取固定及剩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

配盈餘分配股東紅利，其現金股利維持介於 10% 至 90% 之間，但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9 日及 108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372</u>	<u>\$ 2,354</u>
現金股利	<u>\$ 36,633</u>	<u>\$ 30,528</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0.6</u>	<u>\$ 0.5</u>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656	\$ -
現金股利	48,845	0.8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u>\$ 810,058</u>	<u>\$ 1,046,430</u>
<u>合約餘額</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附註十)	<u>\$ 39,137</u>	<u>\$ 37,333</u>
應收帳款 (附註十)	<u>\$ 174,307</u>	<u>\$ 149,430</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964</u>	<u>\$ 2,855</u>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	\$ 1,101	\$ 1,2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8	1,375
	\$ 2,309	\$ 2,624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補助收入	\$ 7,713	\$ -
其他	62	144
	\$ 7,775	\$ 144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7,734	(\$ 123)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1)	2,48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	(222)	(641)
減損損失	(680)	-
	\$ 6,781	\$ 1,721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07	\$ 1,58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89	286
	\$ 1,196	\$ 1,867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144	\$ 24,028
營業費用	2,049	2,234
	\$ 24,193	\$ 26,26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50	\$ 50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90,861	\$ 94,502
員工保險費	8,560	8,822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3,112	3,121
確定福利計畫	912	1,034
離職福利	517	-
其他員工福利	<u>4,981</u>	<u>5,82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8,943</u>	<u>\$ 113,29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0,419	\$ 75,551
營業費用	<u>38,524</u>	<u>37,748</u>
	<u>\$ 108,943</u>	<u>\$ 113,29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至3%及不高於4%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0年3月17日及109年3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1.69%	1.69%
董監事酬勞	2.55%	2.55%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042	\$ -	\$ 606	\$ -
董監事酬勞	1,572	-	915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8及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434	\$ -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730)	-
土地增值稅	48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92</u>	<u>735</u>
	<u>2,777</u>	<u>73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576</u>	(<u>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353</u>	<u>\$ 705</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58,869</u>	<u>\$ 34,42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2,044	\$ 5,858
免稅所得	(9,085)	(6,97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0	1,08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1	-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73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92	735
土地增值稅	<u>481</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353</u>	<u>\$ 705</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260</u>	<u>\$ 38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60</u>	<u>\$ 38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	\$ <u>5,092</u>	\$ <u>5,092</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571</u>	\$ <u>-</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139	\$ 45	\$ -	\$ 184
備抵呆帳	5,006	127	-	5,13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33	(336)	-	1,997
減損損失	-	136	-	136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毛 利	1,468	20	-	1,488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貨 毛利	51	28	-	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57	(38)	-	1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1	-	-	7,5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831	(240)	(260)	3,331
虧損扣抵	13,183	(603)	-	12,580
其 他	23	(23)	-	-
	<u>\$ 33,682</u>	<u>(\$ 884)</u>	<u>(\$ 260)</u>	<u>\$ 32,53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15)	\$ -	\$ 45,365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毛 利	1,425	(241)	-	1,1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4	(52)	-	112
	<u>\$ 46,969</u>	<u>(\$ 308)</u>	<u>\$ -</u>	<u>\$ 46,661</u>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14	\$ 125	\$ -	\$ 139
備抵呆帳	4,901	105	-	5,00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22	(389)	-	2,333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毛 利	1,945	(477)	-	1,468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貨 毛利	63	(12)	-	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	52	-	5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1	-	-	7,5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420	(207)	(382)	3,831
虧損扣抵	12,580	603	-	13,183
其他	-	23	-	23
	<u>\$ 34,241</u>	<u>(\$ 177)</u>	<u>(\$ 382)</u>	<u>\$ 33,68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	\$ -	\$ 45,380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毛 利	1,696	(271)	-	1,4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	(3)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97	67	-	164
	<u>\$ 47,176</u>	<u>(\$ 207)</u>	<u>\$ -</u>	<u>\$ 46,969</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09 年度到期	\$ -	\$ 4,519
110 年度到期	10,002	10,002
111 年度到期	3,039	3,039
112 年度到期	1,691	1,691
113 年度到期	12,990	12,990
118 年度到期	5,539	5,424
	<u>\$ 33,261</u>	<u>\$ 37,665</u>

(六) 合併公司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0,002	110年
3,039	111年
1,691	112年
12,990	113年
19,671	114年
23,330	116年
19,899	117年
5,539	118年
\$ 96,161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合併公司之神揚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u>0.91</u>	\$ <u>0.55</u>
稀釋每股盈餘	\$ <u>0.91</u>	\$ <u>0.5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u>55,516</u>	\$ <u>33,7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u>55,516</u>	\$ <u>33,72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056	61,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4	5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140	61,106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1. 合併公司於109年12月31日取得公允價值合計5,727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485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5,242仟元（參閱附註十三）。
2. 合併公司於108年12月31日取得公允價值合計11,672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減少349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12,021仟元（參閱附註十三）。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支出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62,000	(\$ 22,000)	\$ -	\$ 40,000
應付短期票券	42,811	239	-	43,050
租賃負債	15,760	(6,775)	189	9,174
	\$ 120,571	(\$ 28,536)	\$ 189	\$ 92,224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支出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98,000	(\$ 36,000)	\$ -	\$ 62,000
應付短期票券	63,505	(20,694)	-	42,811
租賃負債	<u>22,249</u>	<u>(6,775)</u>	<u>286</u>	<u>15,760</u>
	<u>\$ 183,754</u>	<u>(\$ 63,469)</u>	<u>\$ 286</u>	<u>\$ 120,571</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918	\$ -	\$ 918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696	\$ -	\$ 696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無 第 1 等 級 與 第 2 等 級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間 移 轉 之 情 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7,513	\$ 373,3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99,000	99,000
應收帳款	39,137	37,333
其他應收款	174,307	149,430
存出保證金	849	891
	2,022	2,02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40,000	62,000
應付短期票券	43,050	42,811
應付票據	6,805	4,312
應付帳款	52,564	42,309
其他應付款	34,052	30,1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18	696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致力於確保集團於必要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合併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發生潛在之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財務部門於執行財務規劃時，均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外幣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亦舉借外幣短期借款以抵銷部分因交易換算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 5% 時，將造成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 1,045 仟元及 918 仟元；當新台幣對外幣貶值 5% 時，對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28,530	\$ 398,564
— 金融負債	43,050	42,811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7,843	\$ 73,639
—金融負債	40,000	62,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百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578仟元及116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減少／增加46仟元及35仟元。

合併公司對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潛在影響。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大部分應收款項並未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款項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以減少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112,870 仟元及 907,594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利率				合 計
	(%)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43%	\$ 40,572	\$ -	\$ -	\$ 40,572
應付短期票券	-	43,050	-	-	43,0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9,369	-	-	59,369
其他應付款	-	34,052	-	-	34,052
租賃負債	1.484%	6,775	2,507	-	9,282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6~10年	11~15年	16~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6,775	\$ 2,507	\$ -	\$ -	\$ -	\$ -

108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	有效利率				合計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015%	\$ 62,629	\$ -	\$ -	\$ 62,629	
應付短期票券	-	42,811	-	-	42,811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6,621	-	-	46,621	
其他應付款	-	30,123	-	-	30,123	
租賃負債	1.484%	6,775	9,282	-	16,057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6~10年	11~15年	16~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6,775	\$ 9,282	\$ -	\$ -	\$ -	\$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至1年	1~5年	5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入	\$ 14,679	\$ 69,583	\$ -	\$ -	\$ -
一流出	(14,968)	(70,212)	-	-	-
	(\$ 289)	(\$ 629)	\$ -	\$ -	\$ -

108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至1年	1~5年	5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入	\$ 24,648	\$ 24,758	\$ -	\$ -	\$ -
一流出	(24,953)	(25,149)	-	-	-
	(\$ 305)	(\$ 391)	\$ -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144	\$ 10,909
退職後福利	704	665
	<u>\$ 12,848</u>	<u>\$ 11,57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25,300	\$ 125,300
房屋及建築	<u>32,226</u>	<u>33,233</u>
	<u>\$ 157,526</u>	<u>\$ 158,533</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關稅保證額度皆為 8,000 仟元。
- (二)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進口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為美金 755 仟元及美金 308 仟元流通在外。
- (三)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所開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 260,000 仟元及美金 5,150 仟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所開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 260,000 仟元及美金 5,150 仟元。

三一、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 109 年 1 月至 12 月營業收入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政府紓困措施

合併公司已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共計 6,468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額收取補助款 6,468 仟元。

合併公司已向台灣電力公司申請電費減免，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數減免 2,563 仟元。

合併公司中之神揚公司，於 108 年向台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申請改造汰換鍋爐設備之補助款共計 1,237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額收取補助款，其餘補助款因金額微小，不擬揭露。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24	28.48 (美元：新台幣)	\$ 17,783
人 民 幣	1,000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u>4,376</u>
			<u>\$ 22,15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12	28.48 (美元：新台幣)	<u>\$ 43,050</u>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91	29.98 (美元：新台幣)	\$ 17,707
人 民 幣	1,566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u>6,742</u>
			<u>\$ 24,44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428	29.98 (美元：新台幣)	<u>\$ 42,811</u>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50) 仟元及 2,48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四)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產品之種類。主要營運決策者依生產單位彙總揭露，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括樹脂部門及熱融膠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營運結果與部門資產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9年度			
	樹脂部門	熱融膠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u>收入及利益</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62,657	\$ 247,401	\$ -	\$ 810,058
部門間收入	<u>101,577</u>	<u>-</u>	<u>(101,577)</u>	<u>-</u>
收入合計	<u>\$ 664,234</u>	<u>\$ 247,401</u>	<u>(\$ 101,577)</u>	<u>\$ 810,058</u>
部門損益	\$ 43,518	(\$ 336)	\$ 18	\$ 43,200
利息收入	2,306	3	-	2,309
利息費用	(15)	(1,181)	-	(1,196)
公司一般收入				15,970
公司一般支出及損失				(1,41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8,869</u>

	108年度			
	樹脂部門	熱融膠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u>收入及利益</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39,153	\$ 307,277	\$ -	\$ 1,046,430
部門間收入	<u>158,061</u>	<u>-</u>	<u>(158,061)</u>	<u>-</u>
收入合計	<u>\$ 897,214</u>	<u>\$ 307,277</u>	<u>(\$ 158,061)</u>	<u>\$ 1,046,430</u>
部門損益	\$ 34,996	(\$ 3,214)	\$ 23	\$ 31,805
利息收入	2,615	9	-	2,624
利息費用	(55)	(1,812)	-	(1,867)
公司一般收入				2,679
公司一般支出及損失				(81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4,427</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利息費用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樹脂部門	\$ 648,452	\$ 670,098
熱融膠部門	138,729	156,670
一般資產	<u>580,348</u>	<u>533,451</u>
合併資產總額	<u>\$ 1,367,529</u>	<u>\$ 1,360,219</u>
<u>部門負債</u>		
樹脂部門	\$ 119,919	\$ 75,113
熱融膠部門	33,210	20,783
一般負債	<u>101,696</u>	<u>171,542</u>
合併負債總額	<u>\$ 254,825</u>	<u>\$ 267,438</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預付貨款、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等一般公司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以及
2. 除借款、預收貨款、其他金融負債、應付董監酬勞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等公司一般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詳上述部門別收入與營運結果。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列示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臺 灣		\$ 643,357	\$ 754,338
巴 西		29,306	74,571
香 港		47,175	41,172
日 本		36,351	62,196
大 陸		12,306	47,521
其 他		41,563	66,632
		\$ 810,058	\$ 1,046,430

(五)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當年度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列示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A 客戶		\$ 100,444	\$ 168,412
B 客戶		84,553	118,199
C 客戶		140,670	106,007
		\$ 325,667	\$ 392,618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票據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註1)	單價(註1)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01,577	15.29%	月結 100 天	-	-	\$ 50,559	23.69%	

註 1：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 2：合併個體間之進銷貨交易業已沖銷。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佔合併 總資產 (註三)	或 總 資產 之 比 率 (註三)	
0	109年度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什項收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 101,577 18 37,687 12,872	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 " "		12.54% - 2.76% 0.94%		

12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屬合併個體關係人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期末	資 金 額	期 底 股	末 數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塑膠、塗料、油漆、工業助劑之製造與銷售	\$ 50,000	\$ 80,000	5,000,000	5,000,000	100	\$ 50,476	\$ 1,352	\$ 1,210	子公司

註：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各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帳列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已全數沖銷。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林 慈 環	6,057,327	9.92%
林 慈 鴻	4,469,367	7.32%
林 慈 禧	4,457,788	7.30%
林 誠 謙	4,205,821	6.88%
蔡 慶 芳	3,492,490	5.7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較去年顯著衰退。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銷貨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考量，本會計師將符合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交易之出貨真實性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前述特定銷售對象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俾確認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池 瑞 全

池瑞全



會計師 游 素 環

游素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9 日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七)	\$ 405,252	32	\$ 367,213	2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九及二七)	99,000	8	99,000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37,391	3	36,741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二一、二七及二八)	37,687	3	34,33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124,971	10	108,101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二一、二七及二八)	12,872	1	12,601	1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56,005	12	189,739	15
1410	預付款項	3,332	-	2,244	-
1476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5,092	-	5,0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	54	-	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81,656</u>	<u>69</u>	<u>855,108</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50,476	4	49,266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二五及二九)	330,479	26	335,770	27
1780	無形資產	138	-	1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	18,659	1	19,90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210	-	21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99,962</u>	<u>31</u>	<u>405,335</u>	<u>3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81,618</u>	<u>100</u>	<u>\$ 1,260,44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二五、二七及二九)	\$ 43,050	3	\$ 42,811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及二七)	679	-	58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426	-	2,56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及二七)	4,939	1	2,25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28,865	2	31,627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二五及二七)	26,407	2	22,078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571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86	-	31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6,223</u>	<u>8</u>	<u>102,236</u>	<u>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46,034	4	46,273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16,657	1	19,1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2,691</u>	<u>5</u>	<u>65,426</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68,914</u>	<u>13</u>	<u>167,662</u>	<u>13</u>
	權益(附註二十)				
	股 本				
3110	普通 股	610,560	48	610,560	49
3200	資本公積	53,309	4	53,309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246	15	193,87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8,028	8	98,028	8
3350	未分配盈餘	153,561	12	137,010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8,835	35	428,912	34
3XXX	權益總計	<u>1,112,704</u>	<u>87</u>	<u>1,092,781</u>	<u>8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281,618</u>	<u>100</u>	<u>\$ 1,260,44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一及二八)	\$ 664,234	100	\$ 897,2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二及二八)	(556,166)	(84)	(794,506)	(88)
5900	營業毛利	108,068	16	102,708	12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395)	-	(253)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253	-	314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07,926	16	102,769	12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6,754)	(4)	(31,390)	(4)
6200	管理費用	(31,092)	(4)	(30,79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04)	(1)	(5,58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58)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4,408)	(9)	(67,773)	(8)
6900	營業淨利	43,518	7	34,99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二、二八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2,306	-	2,615	-
7010	其他收入	4,479	1	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396	1	1,87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352	-	(5,136)	-
7050	財務成本	(15)	-	(5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518	2	(64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9,036	9	\$ 34,355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三)	(3,520)	-	(633)	-
8200	本年度淨利	<u>55,516</u>	<u>9</u>	<u>33,722</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300	-	1,91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834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60)	-	(382)	-
8310		<u>1,040</u>	-	<u>1,529</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040</u>	-	<u>1,529</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556</u>	<u>9</u>	<u>\$ 35,251</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0.91</u>		<u>\$ 0.55</u>	
9850	稀 釋	<u>\$ 0.91</u>		<u>\$ 0.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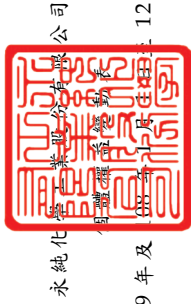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體證券承銷商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盈 餘	總 額
A1	61,056	610,560	\$ 610,560	\$ 53,309	\$ 191,520	\$ 98,028	\$ 134,641	\$ 1,088,058	
B1	-	-	-	-	2,354	-	(2,354)	-	-
B5	-	-	-	-	-	-	(30,528)	(30,528)	(30,528)
D1	-	-	-	-	-	-	33,722	33,722	33,722
D3	-	-	-	-	-	-	1,529	1,529	1,529
D5	-	-	-	-	-	-	35,251	35,251	35,251
Z1	61,056	610,560	610,560	53,309	193,874	98,028	137,010	1,092,781	
B1	-	-	-	-	3,372	-	(3,372)	-	-
B5	-	-	-	-	-	-	(36,633)	(36,633)	(36,633)
D1	-	-	-	-	-	-	55,516	55,516	55,516
D3	-	-	-	-	-	-	1,040	1,040	1,040
D5	-	-	-	-	-	-	56,556	56,556	56,556
Z1	61,056	610,560	\$ 610,560	\$ 53,309	\$ 197,246	\$ 98,028	\$ 153,561	\$ 1,112,7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雷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9,036	\$ 34,35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430	9,785
A20200	攤銷費用	50	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58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損失	92	518
A20900	財務成本	15	55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52)	5,136
A21200	利息收入	(2,306)	(2,6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734)	(50)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68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 損失	(1,678)	(1,947)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未實現利益	395	253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已實現利益	(253)	(31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006)	28,729
A31150	應收帳款	(17,999)	23,938
A31200	存 貨	35,412	41,893
A31230	預付款項	(1,088)	5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	109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2,136)	1,934
A32130	應付票據	2,683	(2,439)
A32150	應付帳款	(2,762)	1,1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57	(1,9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	(1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96)	(1,0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8,559	137,9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08	2,61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	(\$ 5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5)	(7,0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647</u>	<u>133,4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4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44)	(4,0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930	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	-	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786</u>	<u>(44,01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39	(11,272)
C04500	支付股利	(36,633)	(30,5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394)</u>	<u>(41,80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8,039	47,60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67,213</u>	<u>319,60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05,252</u>	<u>\$ 367,2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林誠謙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永純公司」)成立於 54 年 7 月，主要經營多元樹脂、特殊塗料樹脂、纖維助劑之製造銷售業務，各種強化塑鋼製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附屬原料之製造，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永純公司股票自 88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首次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本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及權益項目與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項目並無重大影響。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IFRS 16 之修正「與新型冠狀病毒有關之租賃減讓」規定，本公司若與出租人進行與新型冠狀病毒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選擇實務權宜作法，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 109 年尚無前述相關之租金協商，惟若 110 年發生該等協商，將選擇適用前述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3.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及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

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立帳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

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多元樹脂之製造銷售。本公司係於產品交付且所有權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

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	\$ 8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5,642	67,570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329,530	299,563
	<u>\$405,252</u>	<u>\$367,21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 <u>679</u>	\$ <u>58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仟元）
<u>109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0.14~110.01.04	NTD9,922/USD346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1.13~110.02.03	NTD13,258/USD46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3~110.02.22	NTD17,796/USD624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09~110.02.25	NTD2,168/USD77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9.12.28~110.03.22	NTD20,254/USD720
<u>108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1.26~109.02.10	NTD22,001/USD726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12.03~109.02.24	NTD21,348/USD702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 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99,000</u>	\$ <u>99,000</u>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755% 及 1.045%。

本公司無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情事。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9,000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 99,000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9,000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 99,000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 99,000	\$ 99,00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非關係人	\$ 37,391	\$ 36,741
關係人	\$ 37,687	\$ 34,331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非關係人	\$127,331	\$109,262
減：備抵損失	(2,360)	(1,161)
	\$124,971	\$108,101
關係人	\$ 12,872	\$ 12,601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立帳超過 365 天，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1 ~ 90 天	立 帳 91 ~ 180 天	立 帳 181 ~ 365 天	立 帳 365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5,840	\$ 14,363	\$ -	\$ -	\$140,2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85)	(475)	-	-	(2,360)
攤銷後成本	<u>\$123,955</u>	<u>\$ 13,888</u>	<u>\$ -</u>	<u>\$ -</u>	<u>\$137,84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1 ~ 9 0 天	立 帳 91 ~ 180 天	立 帳 181 ~ 365 天	立 帳 365 天 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06,080	\$ 15,783	\$ -	\$ -	\$121,863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61)	(100)	-	-	(1,161)
攤銷後成本	<u>\$105,019</u>	<u>\$ 15,683</u>	<u>\$ -</u>	<u>\$ -</u>	<u>\$120,70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係按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109 年及 108 年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01%~100% 及 0.19%~10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161	\$ 476
加：本年提列減損損失	858	-
加：重分類	<u>341</u>	<u>685</u>
年底餘額	<u>\$ 2,360</u>	<u>\$ 1,161</u>

(三) 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26,060	\$ 26,745
減：重分類	(<u>341</u>)	(<u>685</u>)
年底餘額	<u>\$ 25,719</u>	<u>\$ 26,060</u>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25,719 仟元及 26,060 仟元，業已轉列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一、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料	\$103,723	\$134,071
物 料	6,204	5,296
在 製 品	1,235	2,788
製 成 品	44,752	47,584
商品存貨	91	-
	<u>\$156,005</u>	<u>\$189,739</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57,843	\$ 796,45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一)	(<u>1,677</u>)	(<u>1,948</u>)
	\$ 556,166	\$ 794,506

(一) 109 及 108 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二) 未分攤製造費用包含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相關支出。

本公司無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50,476	\$ 49,266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並無以投資子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46,516	\$ 367,752	\$ 13,677	\$ 12,583	\$ 46,725	\$ 863,564	
增 添	-		396	3,172	310	-	138	4,016	
處 分	(<u>121</u>)		-	(<u>1,697</u>)	(<u>802</u>)	-	(<u>362</u>)	(<u>2,982</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76,190		\$ 146,912	\$ 369,227	\$ 13,185	\$ 12,583	\$ 46,501	\$ 864,598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98,628	\$ 362,273	\$ 13,228	\$ 9,330	\$ 44,335	\$ 527,794	
折舊費用	-		4,571	1,924	340	1,013	582	8,430	
減損損失	-		291	344	-	-	45	680	
處 分	-		-	(<u>1,697</u>)	(<u>726</u>)	-	(<u>362</u>)	(<u>2,785</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3,490	\$ 362,844	\$ 12,842	\$ 10,343	\$ 44,600	\$ 534,119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76,190		\$ 43,422	\$ 6,383	\$ 343	\$ 2,240	\$ 1,901	\$ 330,479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46,443	\$ 366,439	\$ 13,477	\$ 12,475	\$ 46,515	\$	\$ 861,660
增 添	-		1,498	1,309	200	815	474		4,296
重分類	-		-	135	-	-	126		261
處 分	-		(1,425)	(131)	-	(707)	(390)		(2,65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6,311</u>		<u>\$ 146,516</u>	<u>\$ 367,752</u>	<u>\$ 13,677</u>	<u>\$ 12,583</u>	<u>\$ 46,725</u>		<u>\$ 863,564</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95,065	\$ 359,888	\$ 12,803	\$ 8,810	\$ 44,096		\$ 520,662
折舊費用	-		4,988	2,516	425	1,227	629		9,785
處 分	-		(1,425)	(131)	-	(707)	(390)		(2,65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8,628</u>	<u>\$ 362,273</u>	<u>\$ 13,228</u>	<u>\$ 9,330</u>	<u>\$ 44,335</u>		<u>\$ 527,79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76,311</u>		<u>\$ 47,888</u>	<u>\$ 5,479</u>	<u>\$ 449</u>	<u>\$ 3,253</u>	<u>\$ 2,390</u>		<u>\$ 335,770</u>

本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0至50年
裝修工程等	3至10年
機器設備	3至16年
運輸設備	3至7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其他租賃協議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86</u>	<u>\$ 27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86)</u>	<u>(\$ 27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物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43	\$ 45
其他	-	1
暫付款	11	-
	\$ 54	\$ 46
<u>非流動</u>		
催收款	\$ 25,719	\$ 26,060
減：備抵呆帳	(25,719)	(26,060)
	\$ -	\$ -

十六、借 款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 43,050	\$ 42,811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保證／承兌機構</u>				
<u>銀行承兌匯票</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2,187	\$ 77	無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3,243	465	無	-
華南銀行	27,620	970	無	-
	\$ 43,050	\$ 1,512		\$ -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保證／承兌機構</u>				
<u>銀行承兌匯票</u>				
華南銀行	\$ 42,811	\$ 1,428	無	\$ -

為銀行借款所開立應付保證票據，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4,939</u>	\$ <u>2,256</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u>28,865</u>	\$ <u>31,627</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董監事酬勞	\$ 1,572	\$ 915
應付員工酬勞	1,042	60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341	13,479
應付設備款	1,922	1,050
其他	<u>7,530</u>	<u>6,028</u>
	\$ <u>26,407</u>	\$ <u>22,078</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927	\$ 80,80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4,270)	(61,64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657</u>	<u>\$ 19,15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u>\$ 84,526</u>	<u>(\$ 62,424)</u>	<u>\$ 22,10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48	-	848
利息費用（收入）	<u>740</u>	<u>(554)</u>	<u>186</u>
認列於損（益）	<u>1,588</u>	<u>(554)</u>	<u>1,03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u>(2,218)</u>	<u>(2,218)</u>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4	-	74
財務假設變動	1,497	-	1,497
經驗調整	<u>(1,264)</u>	<u>-</u>	<u>(1,26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7</u>	<u>(2,218)</u>	<u>(1,911)</u>
雇主提撥	<u>-</u>	<u>(2,072)</u>	<u>(2,072)</u>
福利支付	<u>(5,619)</u>	<u>5,619</u>	<u>-</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80,802</u>	<u>(61,649)</u>	<u>19,15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98	-	798
利息費用（收入）	<u>505</u>	<u>(391)</u>	<u>114</u>
認列於損（益）	<u>1,303</u>	<u>(391)</u>	<u>91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u>(2,084)</u>	<u>(2,084)</u>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	-	2
財務假設變動	1,452	-	1,452
經驗調整	<u>(670)</u>	<u>-</u>	<u>(6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84</u>	<u>(2,084)</u>	<u>(1,300)</u>
雇主提撥	<u>-</u>	<u>(2,108)</u>	<u>(2,108)</u>
福利支付	<u>(1,962)</u>	<u>1,962</u>	<u>-</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0,927</u>	<u>(\$ 64,270)</u>	<u>\$ 16,65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583	\$ 666
營業費用	329	368
	\$ 912	\$ 1,03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7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452</u>)	(\$ <u>1,498</u>)
減少 0.25%	<u>\$ 1,500</u>	<u>\$ 1,55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453</u>	<u>\$ 1,504</u>
減少 0.25%	(<u>\$ 1,415</u>)	(<u>\$ 1,46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950</u>	<u>\$ 1,95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4年	7.6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1,056</u>	<u>61,056</u>
額定股本	<u>\$610,560</u>	<u>\$610,56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1,056</u>	<u>61,056</u>
已發行股本	<u>\$610,560</u>	<u>\$610,5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庫藏股票交易	\$ 52,541	\$ 52,541
受贈資產	<u>768</u>	<u>768</u>
	<u>\$ 53,309</u>	<u>\$ 53,30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基於整體環境及產業發展特性，為求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採取固定及剩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紅利，其現金股利維持介於 10% 至 90% 之間，但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9 日及 108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372</u>	<u>\$ 2,354</u>
現金股利	<u>\$ 36,633</u>	<u>\$ 30,528</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0.6</u>	<u>\$ 0.5</u>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656	\$ -
現金股利	48,845	0.8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u>\$ 664,234</u>	<u>\$ 897,214</u>
<u>合約餘額</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附註十)	<u>\$ 75,078</u>	<u>\$ 71,072</u>
應收帳款 (附註十)	<u>\$ 137,843</u>	<u>\$ 120,702</u>
<u>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426</u>	<u>\$ 2,562</u>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 1,098	\$ 1,2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8	1,375
	\$ 2,306	\$ 2,615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補助收入	\$ 4,396	\$ -
其他	83	60
	\$ 4,479	\$ 60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734	\$ 50
淨外幣兌換利益	435	2,3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利益	(92)	(518)
其他	(681)	-
	\$ 7,396	\$ 1,875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5	\$ 55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81	\$ 7,551
營業費用	2,049	2,234
	\$ 8,430	\$ 9,785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50	\$ 50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792	\$ 73,52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976	1,915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912	1,034
其他員工福利	4,250	4,12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7,930</u>	<u>\$ 80,5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492	\$ 47,511
營業費用	34,438	33,086
	<u>\$ 77,930</u>	<u>\$ 80,59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至3%及不高於4%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0年3月17日及109年3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1.69%	1.69%
董監事酬勞	2.55%	2.55%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042		\$ -		\$ 606		\$ -	
董監事酬勞		1,572		-		915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8及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9及108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434	\$ -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730)	-
以前年度之調整	592	734
其他	<u>481</u>	<u>-</u>
	2,777	73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743</u>	(<u>101</u>)
	743	(<u>10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20</u>	<u>\$ 63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59,036</u>	<u>\$ 34,35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1,807	\$ 6,87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
免稅所得	(8,671)	(6,972)
土地增值稅	481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1	-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73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數	<u>592</u>	<u>7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20</u>	<u>\$ 633</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60	\$ 3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60</u>	<u>\$ 38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	\$ <u>5,092</u>	\$ <u>5,092</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571</u>	\$ <u>-</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117	\$ 19	\$ -	\$ 136
備抵呆帳	5,006	127	-	5,133
減損損失	-	136	-	13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0	(336)	-	1,564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802	(113)	-	689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51	28	-	7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7,591	-	-	7,591
虧損扣抵	603	(603)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3,831</u>	<u>(240)</u>	<u>(260)</u>	<u>3,331</u>
	<u>\$ 19,901</u>	<u>(\$ 982)</u>	<u>(\$ 260)</u>	<u>\$ 18,65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15)	\$ -	\$ 45,365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729	(172)	-	557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64</u>	<u>(52)</u>	-	<u>112</u>
	<u>\$ 46,273</u>	<u>(\$ 239)</u>	<u>\$ -</u>	<u>\$ 46,034</u>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14	\$ 103	\$ -	\$ 117
備抵呆帳	4,901	105	-	5,00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89	(389)	-	1,900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588	214	-	802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63	(12)	-	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7,591	-	-	7,591
虧損扣抵	-	603	-	6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420	(207)	(382)	3,831
	<u>\$ 19,866</u>	<u>\$ 417</u>	<u>(\$ 382)</u>	<u>\$ 19,90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	\$ -	\$ 45,380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480	249	-	7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97	67	-	164
	<u>\$ 45,957</u>	<u>\$ 316</u>	<u>\$ -</u>	<u>\$ 46,27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91</u>	<u>\$ 0.55</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1</u>	<u>\$ 0.5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5,516</u>	<u>\$ 33,7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5,516</u>	<u>\$ 33,72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056	61,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4	5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140	61,10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取得 4,016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872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3,144 仟元（參閱附註十三）。
2.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取得 4,296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224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4,072 仟元（參閱附註十三）。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9 年度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支出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42,811	\$ 239	\$ -	\$ 43,050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支出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54,083	(\$ 11,272)	\$ -	\$ 42,811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679	\$ -	\$ 679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587	\$ -	\$ 587

109及108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5,252	\$367,2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99,000	99,000
應收票據	37,391	36,741
應收票據－關係人	37,687	34,331
應收帳款	124,971	108,1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72	12,601
存出保證金	210	21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短期票券	43,050	42,811
應付票據	4,939	2,256
應付帳款	28,865	31,627
其他應付款	26,407	22,0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	679	587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致力於確保公司於必要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本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發生潛在之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本公司財務部門於執行財務規劃時，均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外幣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外幣匯率風險，本公司亦舉借外幣短期借款以抵銷部分因交易換算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 5% 時，將造成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 1,429 仟元及 1,721 仟元；當新台幣對外幣貶值 5% 時，對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28,530	\$398,563
— 金融負債	43,050	42,81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5,642	67,57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

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百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756仟元及676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與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之影響，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34仟元及29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潛在影響。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大部分應收帳款並未提供擔保品。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款項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以減少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930,870 仟元及 937,109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43,050	\$ -	\$ -	\$ -	\$ 43,0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804	-	-	-	33,804
其他應付款	26,407	-	-	-	26,407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42,811	\$ -	\$ -	\$ -	\$ 42,811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883	-	-	-	33,883
其他應付款	22,078	-	-	-	22,078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	入	\$ 9,717	\$ 53,002	\$ -	\$ -	\$ -
一流	出	(9,922)	(53,476)	-	-	-
		<u>(\$ 205)</u>	<u>(\$ 474)</u>	<u>\$ -</u>	<u>\$ -</u>	<u>\$ -</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	入	\$ 21,745	\$ 21,017	\$ -	\$ -	\$ -
一流	出	(22,001)	(21,348)	-	-	-
		<u>(\$ 256)</u>	<u>(\$ 331)</u>	<u>\$ -</u>	<u>\$ -</u>	<u>\$ -</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銷貨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銷貨收入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01,577</u>	<u>\$ 158,061</u>

本公司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關係人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687	\$ 34,3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12,872</u>	<u>12,601</u>
		<u>\$ 50,559</u>	<u>\$ 46,93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 及 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什項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8</u>	<u>\$ 23</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144	\$ 10,909
退職後福利	704	665
	<u>\$ 12,848</u>	<u>\$ 11,57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25,300	\$125,300
房屋及建築	<u>32,226</u>	<u>33,233</u>
	<u>\$157,526</u>	<u>\$158,533</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關稅保證額度皆為 8,000 仟元。
- (二)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755 仟元及美金 280 仟元流通在外。
- (三)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銀行借款所開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 160,000 仟元及美金 4,000 仟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銀行借款所開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 360,000 仟元及美金 4,000 仟元。

三一、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 109 年度營業收入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政府紓困措施

本公司已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共計 4,395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額收取補助款 4,395 仟元。

合併公司已向台灣電力公司申請電費減免，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數減免 1,178 仟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55	28.48	(美元：新台幣)	\$		10,105	
人 民 幣		1,000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4,376	
					\$		<u>14,481</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12	28.48	(美元：新台幣)	\$		<u>43,05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5	29.98	(美元：新台幣)	\$		1,645	
人 民 幣		1,566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6,742	
					\$		<u>8,38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28	29.98	(美元：新台幣)	\$		<u>42,811</u>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435 仟元及 2,34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三)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01,577	15.29%	月結 100 天	—	\$ 50,559	23.74%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附表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未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	之	備	註
						本	帳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塑膠、塗料、油漆、工業助劑之製造與銷售	\$ 50,000	數	%	\$	\$	\$	\$	損	益	子
				5,000,000	100	50,476	1,352	1,352	1,352	1,352	1,352	1,352	子
				80,000									公
				\$									司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林 慈 環	6,057,327	9.92%
林 慈 鴻	4,469,367	7.32%
林 慈 禧	4,457,788	7.30%
林 誠 謙	4,205,821	6.88%
蔡 慶 芳	3,492,490	5.7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因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差異說明
流動資產	969,543	941,697	27,846	2.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248	366,985	(12,737)	(3.47)	
無形資產	138	188	(50)	(26.60)	1
其他資產	43,600	51,349	(7,749)	(15.09)	
資產總額	1,367,529	1,360,219	7,310	0.54	
流動負債	189,017	192,142	(3,125)	(1.63)	
非流動負債	65,808	75,296	(9,488)	(12.60)	
負債總額	254,825	267,438	(12,613)	(4.72)	
股本	610,560	610,560	--	--	
資本公積	53,309	53,309	--	--	
保留盈餘	448,835	428,912	19,923	4.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0	0	--	--	
股東權益總額	1,112,704	1,092,781	19,923	1.8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本期無形資產較上期減少 50 仟元，變動比率達 26.60%，主係本期攤提電腦軟體成本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差異說明
營業收入	810,058	1,046,430	(236,272)	(22.59)	1
營業毛利	119,610	115,407	4,203	3.64	
營業損益	43,200	31,805	11,395	35.8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669	2,622	13,047	497.60	3
稅前淨利	58,869	34,427	24,442	71.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5,516	33,722	21,794	64.63	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55,516	33,722	21,794	64.63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0	1,529	(489)	(31.98)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556	35,251	21,305	60.44	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5,516	33,722	21,794	64.63	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556	35,251	21,305	60.44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91	0.55	0.36	65.45	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本期營業收入較上期減少 236,272 仟元，變動比率達 22.59，主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所致。
- 2、本期營業損益及本期淨利較上期分別增加 11,395 仟元及 21,794 仟元，變動比率分別達 35.83%及 64.63%，主係原物料價格上漲售價亦隨之調升，因公司備有較低價庫存致使公司整體毛利向上拉升，故營業損益及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
- 3、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增加 13,047 仟元，變動比率達 497.60%，主係本期外幣兌換利益減少 2,535 仟元，政府補助收入增加 7,709 仟元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增加 7,857 仟元等所致。
- 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上期減少 489 仟元，變動比率達 31.98%，主係本期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較上期減少 611 仟元等所致。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淨 現金流量(2)	全年投資、籌 資活動 現金流出量 (3)	現金剩餘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73,343	116,651	(62,481)	427,513	-	-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現金淨流入 54,170 仟元，各項活動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如下：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16,651 仟元，主係本期存貨減少及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688 仟元，主係本期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65,169 仟元，主係本期短期借款減少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2. 流動分析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1.71%	79.00%	(21.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0.36%	253.88%	(40.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2%	6.64%	(34.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21.88%及 40.78%主係本期及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 2、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34.94%，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27,513	55,943	(85,238)	398,218	-	-

1. 一一〇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 (1)營業活動：預計產生營業收入及獲利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固定資產產生淨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產生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預計一一〇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成立子公司—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鞋膠與熱熔膠的生產製造與銷售，本年度認列權益法評價投資利益 1,210 仟元。其投資利益之主要原因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投資利益之主要原因：

神揚工業 109 年度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營業收入 247,401 仟元，因應市場產品差異化需求而改變經營模式，針對產品精進與加強客戶服務以取得獲利空間；整體銷售品項將低利潤產品做有限度控管銷售之外，也積極加強客戶溝通開發新產品及技術服務價值以提高產品售價爭取有效獲利，雖然新產品未完全獲得市場接受且競爭對手擁有國際品牌優勢及掌控市場售價，而公司在營收沒有成長下，又受到新冠病毒疫情(COVID-19)影響，整年度仍然有獲利。此外持續改善公司生產技術與流程精實管理，提升同仁之本質學能且持續配合客戶投入資源開發新產品與設備維護，並做好倉儲原物料控管，總營運成本降低而達到年度總結盈餘 1,352 仟元。

主要原因：

1. 配合客戶開發產品應用且在產品試車下，嚴格控管原物料耗損與降低成品不良率。
2. 新品開發並持續與客戶配合，以提高客戶端對產品與開發技術能力的信任。
3. 工廠設備仍持續維修整理更換零件，保持其穩定精準的操作，產品品質逐年提升，產品良率亦提高，相對營運成本也降低。
4. 近年來環保意識高漲，禁用化學物質品項增多，產品配方維護費用也相對增加且必需重新定位產品價值建立完善的開發與檢驗機制，使得研發與檢驗費用支出有所增加，故若能有效控管此費用，獲利空間亦會加大。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持續產品開發項目能有效及時符合客戶需求，汰舊換新生產設備與開發設備提升生產效率與強化產品開發品質；同時要求研發團隊與行銷團隊結合為一個協同服務平台來提高產品銷售及時性與技術服務能力。
2. 為符合客戶禁用化學物質要求及政府對環保、消防、建築安全規範，公司持續投入對產品檢驗委外測試與實施整體工廠安全衛生維護改進工程。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9 年度利息支出為 1,196 仟元，僅占營業收入比率為 0.15%，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甚微。本公司致力於降低資金成本，縮短應收款項收款期限，提前還款，減少利息支出。
2. 本公司 109 年度兌換損失為 51 仟元，占營業收入比率為 0.006%。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由財務部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走勢，加強與銀行間之外匯相關資訊聯繫，適時操作遠期外匯；並以外銷之帳款直接償還外幣負債，避免外幣兌換損失；另對外銷報價時，亦考慮匯率變動對成本產生之影響。
3.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故通貨膨脹情形目前對本公司並無直接影響。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為求考量穩健經營、健全財務結構及避免無謂之營運風險產生，擬禁止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對他人為背書保證之情事，故於 95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廢除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提報九十五年股東常會通過。



2. 為有效控制匯率風險，本公司會蒐集最新的市場資訊及經濟數據，隨時掌握利率、匯率走勢的變化適度的從事預購遠期外匯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操作，以穩定公司之營運成本並達到避險之目的。相關作業程序悉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劃項目	未來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	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聚酯樹脂混凝土製品專用不飽和聚酯樹脂之開發應用	研發測試商品化	2,000 仟元
高強度低發熱不飽和聚酯樹脂開發	研發測試商品化	2,000 仟元

-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密切關注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對本公司之影響。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之改變，並視情形指派專人評估對本公司整體之影響及未來發展狀況，以因應科技改變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因科技改變而受影響之情事。
-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守法之良好的企業形象，善盡服務客戶之經營理念，以達回饋社會之目標為宗旨。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發生。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併購之計劃。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佔營收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約 3 家，且持續開發新客戶為營業目標，故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本公司進貨佔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有 2 家，且為長期合作關係，採購部門亦積極開發新貨源，研發部門針對不同之原料進行測試與試製，故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大股東之股權穩定，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 (十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埋情形：本公司並無此情事發生。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制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資通安全備援計劃」、「資通安全遵守規則」等細則，落實執行資訊工作計劃及稽核項目，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於網路端直接阻斷駭客入侵與網路威脅，以保障企業資訊安全。亦建置郵件守門員管制相關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另有異地備份備援機制，確保資料安全性，故本公司評估資安風險不大。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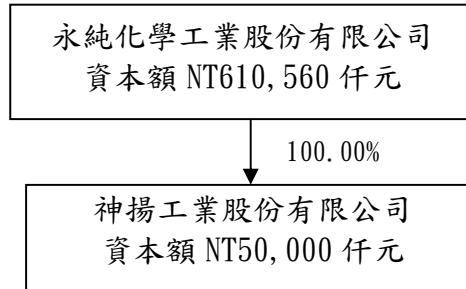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1.08	台北市松江路168號11樓	50,000	鞋膠與熱熔膠的生產製造與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化學製造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慈環	5,000,000	100.00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慶芳	-	-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吳芳梅	-	-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吉隆	-	-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石崑吟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稅前淨利	本期淨利 (稅後)	每股純益 (稅後)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87,341	136,470	50,871	247,401	1,185	1,352	0.27

7、本公司關係企業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慶芳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9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本公司無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 五、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不適用。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慶芳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ONG SHUN CHEMICAL CO.,LTD